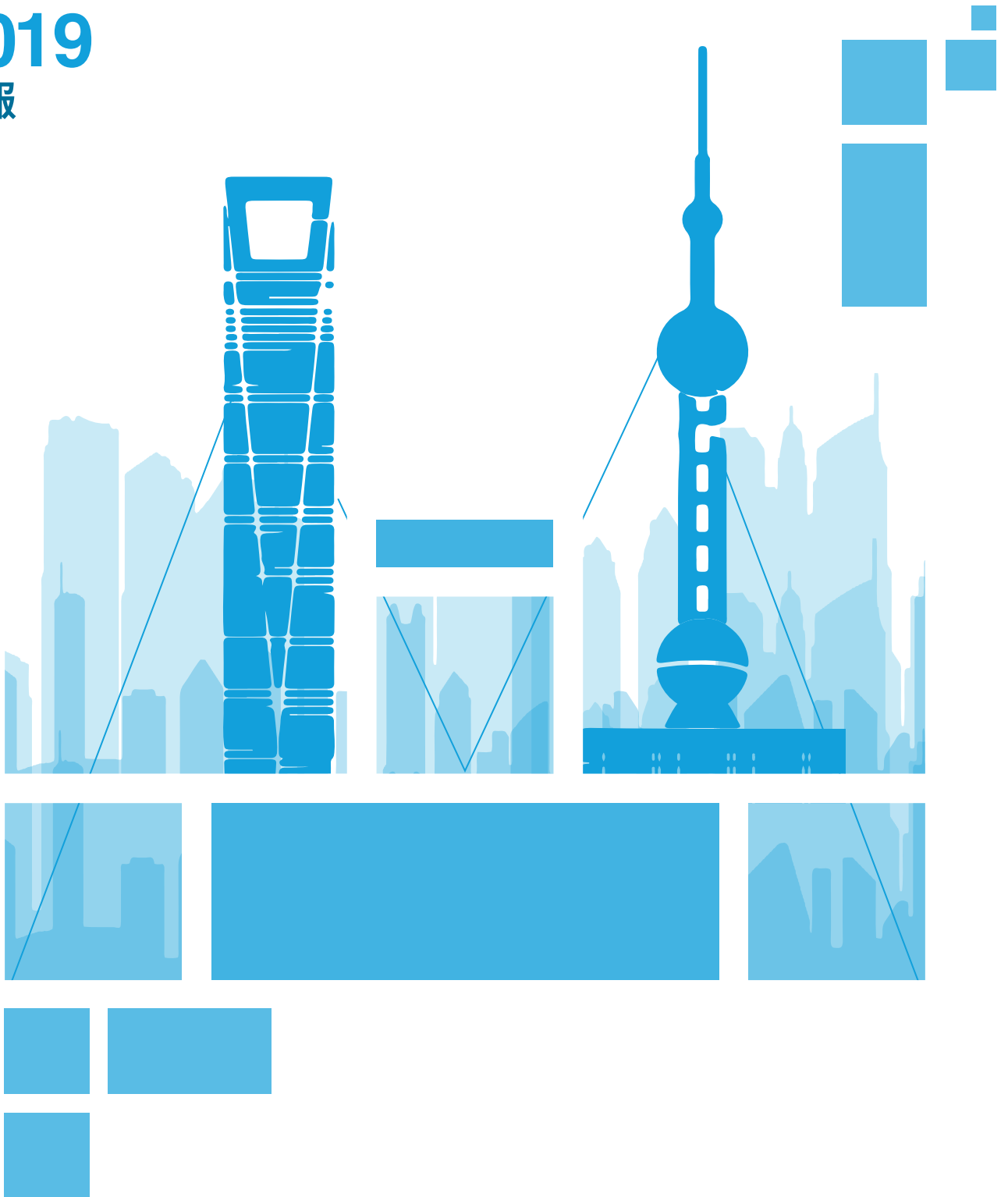




METROPOL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1

2019 年報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GEM」) 的特色

GEM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可能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Metropol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董事長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2
董事會報告	17
企業管治報告	3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3
獨立核數師報告	6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5
綜合財務狀況表	66
綜合權益變動表	68
綜合現金流量表	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1
四年財務摘要	144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周大為先生
周卉女士

非執行董事

周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仲緯先生
莫羅江先生
盧啟東先生

審核委員會

劉仲緯先生(主席)
莫羅江先生
盧啟東先生

薪酬委員會

莫羅江先生(主席)
劉仲緯先生
盧啟東先生

提名委員會

盧啟東先生(主席)
莫羅江先生
劉仲緯先生

授權代表

周大為先生
周卉女士

合規主任

周卉女士

公司秘書

鄧穎庭女士

註冊辦事處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
黃浦區
淮海中路887號
7003A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合規顧問

八方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88號
南豐大廈
8樓801-805室

香港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621

公司網址

<http://www.metropolis-leasing.com/>

董事長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Metropol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年報。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8年12月12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GEM成功上市。本集團總部位於上海，十年來一直向全國客戶提供定制融資租賃服務。

業績回顧

2019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也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增長最緩慢的一年。國內進行結構性經濟改革，加上中美貿易戰導致營商環境較以往更為艱難。在行業層面，汽車行業的情況亦不容樂觀。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於2020年1月發佈的統計數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中國的汽車產銷量分別較去年同期下降7.5%及8.2%。此外，乘用車市場不如商用車市場，其產銷量分別下降9.2%及9.6%。汽車產銷量連續兩年下滑，結束了中國汽車行業自1990年以來持續28年的持續高增長勢頭。該趨勢變化將對汽車行業供應鏈上的所有業務帶來重大影響，迫使我們須更具創造力及生產力以迎接新挑戰。提前實施新國家汽車排放標準(「國六標準」)為2019年影響我們業務的其他因素，該標準原計劃於2020年7月1日起生效。國六標準較計劃於2019年7月1日實施提前了一年，擾亂了汽車市場並對汽車經銷商持有的汽車存貨估值帶來不確定性。

2019年，儘管外部環境不斷給本集團帶來挑戰，我們致力於保障股東權益及為本集團創造長期價值。於2018年12月股份在聯交所GEM上市(「上市」)後，我們已開展自有的內部控制檢討工作，旨在識別企業管治體系範圍內的不足之處。我們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體系對本集團的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我們將透過計劃至少每年開展檢討工作來持續提升並優化企業管治目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7.4百萬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同期」)約人民幣48.0百萬元減少22.1%。然而，直接與租賃業務有關的融資成本亦從同期的約人民幣19.9百萬元減少約46.3%至約人民幣10.7百萬元。該減少意味著經扣除直接融資成本後，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業務盈利能力較2018年保持穩定。

展望

本集團須適應多變的外部宏觀及微觀經濟環境。我們檢討並評估現有的業務模式及客戶群後認為，本集團是時候發展及開發新業務模式以適應順應變化。

事實上，於2019年，我們多措並舉，以使本集團適應多變的外部宏觀及微觀經濟環境。例如，我們已重組管理層團隊並為本集團招募經驗豐富的新員工。邁步2020年，本集團將在租賃諮詢服務方面分配更多資源。此外，我們將審慎探索預期利潤率較高而風險較低的其他商機。例如，我們計劃開設首間直營零售門店，該直營店提供全新的場所，可更直接地為客戶服務，縮短業務鏈，以便在業務範圍內創造價值。我們亦將考慮於2020年擴展金融租賃業務至醫療行業。

管理層認為，信息技術在金融行業的應用愈來愈成熟。因此，本集團須透過完善內部營運及數據管理系統增強技術與數字化能力。展望未來，我們將增加預算用作信息技術開支，因為我們認為，從長遠來看，新升級的信息系統將為我們的業務創新及風險管理能力提供強大優勢。

董事會謹此就本集團全體僱員於年內的付出及所作貢獻和我們的業務夥伴及客戶的鼎力支持致以感激之情。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周大為

中國上海，2020年5月15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於中國為其客戶提供融資租賃服務的融資租賃收入。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由同期的約人民幣48.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6百萬元或約22.1%至約人民幣37.4百萬元。報告期間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放貸總額減少所致。於報告期間，中國汽車整體產銷縮減已導致汽車融資訂單減少。中美貿易戰亦導致來自本集團的客戶（物流服務提供商）的租賃需求減少。此外，自2019年7月1日起實施國六標準影響消費者的購買時機，因為許多人選擇在實施國六標準前購買舊標準車輛以獲得大幅折扣，或者於實施國六標準後購買新標準車輛。國六標準的實施亦給汽車經銷商的舊標準汽車存貨價值帶來不確定性。於同期，本集團向客戶預付的融資淨額總額約為人民幣369.1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08.5百萬元為存貨租賃。考慮到提前實施國六標準造成的車輛價值不確定性，管理層對存貨租賃非常謹慎並嚴格選擇，於報告期間內僅批准存貨租賃約人民幣6.1百萬元。於報告期間，除存貨租賃外，本集團給予其其他客戶的融資租賃約為人民幣192.1百萬元，較同期（即約人民幣260.6百萬元）下降約26.3%。於2019年下半年，市場更為透明及穩定，本集團密切監測市場，恢復其存貨融資租賃業務，儘管數量有限。

其他收入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1.6百萬元，較同期（即約人民幣0.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7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就徵收增值稅及其他徵費後的退稅獲得的政府補貼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約人民幣0.3百萬元，而本集團於同期錄得其他虧損約人民幣0.8百萬元。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其他虧損主要來自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市所得款項於最終兌換為人民幣前先由港元兌換及結算為美元產生的匯兌虧損。

員工成本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13.0百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10.1百萬元增加約28.2%。增加部分是由於向於上市前不久加入本集團的新增董事會成員支付薪酬。此外，本集團重組員工隊伍（包括管理層團隊）並招募部分經驗豐富的員工（彼等亦使員工成本總額增加）。

其他經營開支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14.4百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9.2百萬元增加約56.3%。增加主要是由於(i)自2018年12月上市後合規成本增加；及(ii)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分別於2018年及2019年生效）的經修訂及新會計準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所產生的額外顧問服務費用。

融資成本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0.7百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19.9百萬元減少約46.3%。減少主要是由於計息貸款結餘減少所致。本集團於同期籌集資金約人民幣1.2億元，而於報告期間內新籌集資金約人民幣0.28億元。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為人民幣26.4百萬元，而於2018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40.6百萬元。本集團的借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統稱「租賃應收款項」）的質素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新訂立之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部分被單獨分類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於2019年1月1日前訂立的售後回租交易之計量與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計量保持一致。

於2018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撥備前）的結餘約為人民幣267.3百萬元，而於2019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結餘（撥備前）分別為人民幣216.6百萬元及人民幣54.9百萬元，總計為約人民幣271.5百萬元，較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增加人民幣4.2百萬元。於2019年，本集團的逾期租賃應收款項部分增加及主要是由於：(i)在中美貿易戰背景下，管理層對市場持有更審慎的態度，原因為本集團的物流行業客戶正面臨運輸訂單減少及結算期延長，此影響彼等及時向本集團支付租賃款；(ii)在中國，大規模違約事件呈上升趨勢及在中國，2019年的違約事件達致最高水平，此可能使本集團現有租賃應收款項組合的信用風險升級；及(iii)中國政府提出若干修訂條例，以規管債務徵收行為，此可能影響本集團的債務徵收程序及可能延長本集團的債務徵收期。鑒於該等情況，管理層已檢討信用風險控制系統並相應採取補救措施。例如，本集團已升級債務徵收措施並對長期逾期客戶提起法律訴訟。本集團亦透過增加員工人數及招募經驗豐富的部門主管重組資產管理部門。此外，本集團亦發展新業務模式，更專注於需要較少租賃金額的個人客戶，惟該等客戶共同協助多元化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從而降低本集團的集中風險。該等新業務模式的資產表現有非常令人滿意的前景，逾期率非常低。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租賃應收款項的質素整體保持可控，從長遠來看，不會對業務造成干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43.5百萬元，而同期的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0.8百萬元。經考慮下列各項後，增加計提租賃應收款項虧損撥備：(i)在中美經濟關係中，中國的宏觀經濟環境及財務狀況轉差，管理層對市場持有更審慎的態度；及(ii)經考慮到從違約事件的總價值及數量方面來看，2019年中國發生的大規模違約事件已達致最高水平，現有租賃應收款項組合的未來信用風險之不確定性增加。關於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的更多詳情可查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管理層謹此強調，上述租賃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為非現金性質且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並無任何重大影響。為保障本集團及股東的權益，管理層已採取措施加強風險控制，有關詳情可查閱上文「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質素」一段。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確認除稅前虧損約人民幣46.6百萬元，而同期確認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0.8百萬元。重大虧損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新確認上述減值虧損增加所致。儘管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的收益較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0.6百萬元，但融資成本減少抵銷收益減少帶來的潛在影響。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銷售利潤（即收益及融資成本（作為出租人）之差額）較同期保持相對穩定。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錄得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3.4百萬元，而同期錄得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0.3百萬元。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於2019年末，本集團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人民幣56,624,986元（2018年：人民幣9,543,797元）。然而，本集團並無確認由該等暫時差額產生的任何遞延稅項資產，因為根據於2019年末可獲得的資料，未來應課稅溢利未必可能動用由可扣稅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因此，儘管除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46.6百萬元，本集團仍確認所得稅開支。

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無重大併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交易。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營運面臨的外匯風險有限，因為其國內業務及融資租賃業務主要以人民幣撥資。本集團面臨外匯變動風險的主要原因是，於2018年12月的上市所得款項及2019年11月完成的新股份配售均以港元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使用對沖工具。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12月31日)	43,336,137	53,230,92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225,248)	(17,567,13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314,656)	(401,27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960,114	67,352,253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43.3百萬元，而於2018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53.2百萬元。

於報告期間內，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2百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17.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4百萬元。於報告期間內，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3百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0.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9百萬元。於報告期間內，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0百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67.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1.4百萬元。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整體資本管理策略保持不變。本集團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以確保其擁有穩健的財務基礎，同時為股東尋求長期可持續回報。另一方面，本集團高度重視籌集資金的能力並視其為業務增長的關鍵驅動力之一。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成功與數家金融機構建立穩定的關係，該等金融機構為本集團提供最高達人民幣170百萬元的潛在融資額度。儘管得此鼎力支持，本集團僅動用約人民幣29百萬元，因為管理層將風險控制放在首位及由於違約事件不斷增加且實施國六標準造成市場不確定性，故決定審慎動用外部融資。

本集團於報告期及同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整體融資除以總權益)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總權益	196,545,929	223,618,851
整體融資		
— 銀行及其他借款	26,436,002	40,572,548
資產負債比率	13.5%	18.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3.5%，較同期末的18.1%輕微下降。本集團主要依賴銀行及其他借款作為經營業務的資金來源，並審慎地將資產負債狀況維持在合理水平。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72名全職僱員，而於2018年12月31日有72名全職僱員。於報告期間內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3.0百萬元，而同期則約為人民幣10.1百萬元。有關增加部分是由於在上市前不久加入本集團的董事獲提供的薪酬。此外，為了使本集團的業務適應多變的外部環境，本集團重組員工隊伍（包括管理層）並為本集團未來業務需求招募更多更適合且經驗豐富的員工。本集團認為員工是其最重要的資產之一並根據優點招募人士。提供予所有僱員的薪酬待遇乃參考其表現、資歷、經驗及市場現行薪酬水平釐定。董事薪酬乃根據（其中包括）現行市況與其職責及責任而定。本集團持續為員工提供培訓機會，以提高其資質及使其具備必要技能。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認可及獎勵選定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僱員）對本集團的貢獻。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中。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12月31日：無）。

資產抵押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7,785,817	55,786,806
保證金	-	14,887
	17,785,817	55,801,693

資產權力受限情況

此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1,295,776元及相關的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265,253元。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契據，且相關租賃資產不可用於借款擔保。

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於本年報日期，並無具體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8年12月12日上市當日，本公司按每股0.39港元的發售價發行合共200,000,000股股份（「股份發售」）。扣除包銷佣金及與股份發售有關的所有其他開支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4.4百萬港元，已於報告期間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30日的招股章程所述計劃悉數動用。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9年11月21日，本公司已根據一般授權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62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配售160,000,000股新股份（「配售股份」）完成配售事項（「配售事項」）。扣除配售佣金及與配售事項有關的所有其他開支後，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4百萬港元，擬用於擴大本集團汽車融資租賃業務的資本基礎。每股配售股份的淨價格約為每股配售股份0.159港元及於簽署配售協議日期的收市價為每股股份0.202港元。於本年報日期，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及將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擬定用途使用。

資本承擔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資本承擔。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謹此提醒股東，因應2019年12月中中國武漢首次報告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一種被視為引發呼吸系統疾病的冠狀病毒）疫情嚴重，中國地方政府在中國諸多城市施加出行限制，全面或部分禁止個人進入或外出有關城市。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措施將對本集團於2020年首六個月的汽車租賃資產質素造成不利影響，原因為上述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導致的出行限制令致部分現有客戶在提供貨運及客運服務方面的業務經營可能受到嚴重影響或中斷，因而預期彼等可能在結算付款方面存在暫時困難。本公司預期逾期款項可能增加或會對本集團於2020年的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但應該不會給本集團帶來長期不利的財務影響。本集團管理層一直密切監察形勢及本集團將於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並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報告期間派付且董事並不建議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執行董事

周大為先生，35歲，為本集團的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控股股東兼創辦人。周先生於2017年6月29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8年3月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周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公司策略、管理及業務發展。

周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根據彼於2009年首次創辦本集團起計，彼擁有逾9年的金融服務經驗（專注於汽車融資租賃領域），及迄今為止一直是推動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成就發展的關鍵人物，日後將繼續監察本集團業務營運的管理。周先生現為Metropolis Asia Ltd.的董事、信都國際投資控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信都香港」）的董事、信都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信都租賃」）的董事兼法定代表。自2010年8月以來，他一直為信友（滄州）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信友」）（從事物業開發）的法定代表。於創辦本集團前，周先生於2007年11月至2009年9月擔任上海華氏文化發展有限公司（「上海華氏」）（一家工藝品貿易公司）的行政總裁兼藝術總監。透過參與上海華氏的日常營運及管理，並進一步擴大上海華氏的營運規模，彼於業務及管理方面累積知識及經驗。

周先生於2007年11月取得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文學學士學位。

周大為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運營官周卉女士的堂弟及非執行董事周安女士的兒子。

周卉女士，37歲，為執行董事兼首席運營官。周女士於2017年8月29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8年3月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周女士於2010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副主席。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合規事項。

周女士於風險管理方面擁有逾13年經驗，其中彼於汽車融資租賃領域擁有8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周女士於2006年8月至2007年3月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稅務助理，及於2007年3月至2010年9月在東亞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擔任風險管理副經理，負責風險管控及評估。自2016年10月及2016年12月以來，他一直分別為上海君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從事資產管理）及上海澳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從事信息技術）的法定代表。

周女士於2005年12月取得新西蘭奧塔哥大學商業學士學位。

周女士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周大為先生的堂姐及非執行董事周安女士的侄女。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非執行董事

周安女士，64歲，為非執行董事。周安女士於2017年8月29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8年3月8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察董事會並為其提供戰略性意見。彼於2009年6月加入本集團。

周女士現為信都香港的董事以及信都租賃的監事。周女士於行政管理領域擁有逾9年的經驗。自2010年5月以來，彼一直擔任信友（從事物業開發）的董事。

周女士於1980年1月取得上海師範大學（現稱上海華東師範大學）的政治教育專業學士學位。

周女士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周大為先生的母親，及執行董事周女士的姑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仲緯先生，38歲，於2018年11月2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察董事會並為其提供獨立判斷。彼亦擔任董事會旗下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及董事會旗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

劉先生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劉先生於2004年9月至2011年9月一直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工作，而其最後職位是核證服務團隊經理。於2011年9月至2013年4月，彼為一家媒體公司（為一家巴黎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Publicis Groupe SA（股份代號：PUB. PA）的附屬公司）的財務經理，及於2013年5月至2015年7月，為一家在中國從事家具及家居裝飾產品生產的企業的集團財務總監。劉先生自2015年8月起一直為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80）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自2017年8月至2019年3月，劉先生擔任官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13，其股份於GEM上市）的公司秘書。劉先生亦擔任阜豐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546.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6月12日起生效。自2019年3月1日起，劉先生一直為曠世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925）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劉先生於2004年11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的工商管理會計學士學位。彼於2014年1月獲接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並分別自2008年1月及2015年5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及資深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莫羅江先生，40歲，於2018年11月2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察董事會並為其提供獨立判斷。彼亦擔任董事會旗下薪酬委員會的主席及董事會旗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莫先生於中國的石化產品及農產品貿易及金融服務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莫先生於2003年7月加入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上海棟華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03)(「大生農業金融」)，負責籌備大生農業金融在香港上市及其業務運營。莫先生於大生農業金融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2003年7月至2006年7月及於2012年4月至2013年5月擔任董事會秘書、於2006年5月至2013年6月擔任副總經理、於2007年3月至2010年12月擔任執行副總經理及於2007年5月至2012年6月(大生農業金融於GEM上市期間)擔任執行董事。於2013年5月至2018年12月及於2013年6月至2018年12月，莫先生分別擔任大生農業金融的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莫先生為香港大生農業控股有限公司(「香港大生」)的董事，根據大生農業金融於2018年9月28日刊發的中期報告，香港大生為大生農業金融的投資控股公司及全資附屬公司。根據於公司註冊處進行的公開搜索，於2018年9月11日，已根據香港大生與銀行訂立的股份質押共同及各別委任財產接管人及財產管理人。此外，根據公司註冊處作出的公開查詢，獲悉付款、債務償還、解除質押等通知以及停止任命財產接管人或財產管理人的通知已於2018年11月26日存檔備案。根據對莫先生的調查，並無向莫先生本人作出吊銷資格令，亦無對莫先生本人提出破產呈請，且並無任何針對其本人作為與香港大生有關的被告的索償紀錄。莫先生確認，彼並無積極參與香港大生的業務營運。莫先生確認其本身並未引致委任委任上述財產接管人及財產管理人的不當、欺詐或違法行為。莫先生於2018年12月27日辭任香港大生的董事，此後並無在香港大生擔任任何職務。

莫先生於2003年7月自上海財經大學取得主修會計的管理學士學位。莫先生於2008年獲世界華商組織聯盟評選為「世界傑出青年華商」。

盧啟東先生，37歲，於2019年11月2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彼亦擔任董事會旗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旗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盧先生於核數、企業融資及投行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盧先生於2005年1月至2008年4月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離職時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財務服務部的高級會計師。盧先生其後開始其於企業融資及投行的職業生涯，於2010年1月至2011年7月在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即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金融機構(股份代號：1788))的附屬公司)擔任經理。於2011年7月，盧先生加入企業融資公司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即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金融機構(股份代號：665))的附屬公司)的企業融資部，直至2013年12月。於2014年1月，盧先生加入民豐企業融資有限公司(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持牌法團)，擔任副總裁，及於2015年5月離職。於2015年6月，盧先生加入企業融資公司Chinese Industrial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即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的金融機構(股份代號：6058))的附屬公司)，至2017年5月離職時為總監。盧先生現時為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即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金融機構(股份代號：290))的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從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

盧先生於2004年11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的會計及法律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自2008年4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高級管理層

李順先生，43歲，自2014年8月以來一直為本集團的財務總監，負責監管本集團的公司策略、財務事項及投資。李先生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且自2006年起一直為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於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於2003年至2008年為Morgan Hall Solicitors的會計師，於2008年至2010年為Macquarie Group Limited的財務分析師，及於2010年4月至2014年7月為投資銀行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UK) Limited的財務控制部門主管。

李先生於1999年7月取得北京外國語大學的英語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10月取得英國蘭開斯特大學的管理學理學碩士學位。

袁小兵先生，40歲，自2014年10月以來一直為本集團運營管理部門主管，及自2016年5月以來一直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助理。彼負責監管本集團的運營管理及信息技術。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袁先生於信息技術領域擁有逾14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袁先生於2005年5月至2008年1月為上海耀中外籍人員子女學校的電腦技術人員，於2008年1月至2010年11月為龍光(中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家零售公司)的副主任(負責信息資源管理)，於2010年12月至2013年8月為上海同岳租賃有限公司(一家提供融資租賃服務的公司)信息技術部門的主管，及於2013年8月至2014年10月為創富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一家提供融資租賃服務的公司)系統管理部門的副主任。

袁先生於2002年6月取得江蘇大學計算機科技專業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

鄧穎庭女士，於2019年1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鄧女士現為香港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的一名律師，專業從事包括首次公開發售、併購及重組在內的企業融資工作。鄧女士為商業及企業融資領域的一名執業律師，彼於2015年12月取得香港律師資格。於2012年11月，彼修完香港大學的法學博士課程。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提供汽車融資租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要求之有關本集團業務的更多討論及分析（包括對本集團業務之中肯審視、在該財政年度終結後發生的、對本集團有影響之重大事件的詳情、對於本集團業務可能未來發展之指示，及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進行之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第5頁至11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為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主要風險

1.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業務集中於汽車租賃。因中國政府施行的政策發生任何變化或中國經濟放緩（影響國民的一般購買力）而使中國出現任何汽車使用減少的情況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例如，提前實施排放標準（國六）已不利影響了我們的業務，尤其是在2019年前六個月期間。
2. 本集團的成功有賴高級管理團隊及其他關鍵僱員的持續努力。彼等均對本集團的目標行業、客戶及競爭對手以及有關法律有深厚認識。因此，彼等在為本集團的成功制訂及實行合適策略中扮演重要角色。本集團失去任何主要管理層提供的服務，可能會削弱本集團的經營能力，並將導致我們難以執行業務及發展策略。

社會責任與服務及環境政策

作為融資租賃公司，本集團不涉及將產生受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監管的空氣、水及土地污染的業務。本集團遵守環境保護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不斷尋求識別及管理由於其經營活動所帶來的環境影響，以盡可能減少有關影響。本集團旨在通過促進資源的有效利用和採用綠色技術，最大限度地節約其辦公室能源。例如，本集團尋求升級照明及空調系統等設備，以提升整體營運效率。

本集團致力於其業務及營運所在社區的長期可持續性。本集團通過謹慎管理業務並以適當的關注和執行管理決策來追求這種業務方法。

年度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5頁的綜合收益表。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旨在載列有關本公司向其股東宣派、派付或分派其純利作為股息而有意應用的原則及指引。可宣派及分派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如有）視乎（其中包括）董事會酌情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一切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其他因素而定。董事會於考慮股息宣派及派付時亦將考慮本集團多項因素。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如適用）。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概不知悉任何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股東出席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23日至2020年6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0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遞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進行登記。

股本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於2019年11月完成160,000,000股配售股份的配售事項。自完成配售事項後直至2019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的總數已從800,000,000股增至960,000,000股。有關配售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年報「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一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股本於報告期間並無變動。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儲備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權益持有人的儲備（包括年度股份溢價以及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約為人民幣197.8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捐款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作出慈善捐款及其他捐款(2018年：無)。

董事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周大為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卉女士

非執行董事：

周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仲緯先生
莫羅江先生
盧啟東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規定，當前三分之一的董事應在每屆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該等退任董事符合資格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獲董事會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之任期持續至其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獲董事會委任加入現有董事會的所有董事之任期僅持續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視情況而定)委任函，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僱員須遵守細則項下的輪值規定。

擬於2020年6月30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至16頁。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及身份	股份數目（附註1）	概約持股比例
周大為先生（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600,000,000 (L)	62.5%

附註：

1. 字母「L」代表股份的好倉。
2. 周大為先生實益全資擁有View Art Investment Limited，而View Art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2.5%。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周大為先生被視為或視作於View Art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相聯法團股份	
			數目(附註1)	概約持股百分比
周大為先生(附註2)	View Art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0 (L)	100%

附註：

1. 字母「L」代表股份的好倉。
2. 周大為先生實益全資擁有View Art Investment Limited，而View Art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2.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2019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示，或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及聯交所GEM上市規則須披露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股份數目(附註1)	概約持股比例
View Art Investment Limited(附註2)	實益擁有人	600,000,000 (L)	62.5%

附註：

1. 字母「L」代表股份的好倉。
2. 周大為先生實益全資擁有View Art Investment Limited，而View Art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2.5%。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周大為先生被視為或視作於View Art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須備存之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2018年11月23日由唯一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使之失效的購股權。以下為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之概要，但並不構成亦不擬構成購股權計劃之一部分，亦不應被視為影響購股權計劃規則的詮釋：

(a)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使本公司可向經甄選之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公司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回報。

(b) 可參與人士

董事可全權酌情邀請屬於下列參與人士類別的任何人士接納購股權以認購股份：

- (i) 本集團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集團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i) 本集團的任何供應商、客戶、諮詢人、代理、顧問、特許經銷商、合營夥伴及相關實體。上述任何參與人士類別可獲授予任何購股權的資格基準須由董事按參與人士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所作貢獻不時釐定。任何人士如要獲董事信納符合資格（或（倘適用）繼續符合資格）成為參與人士，該人士須提供董事可能要求用以評估其資格（或持續資格）的所有有關資料。

董事會報告

(c) 可供發行股份總數

因行使本集團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而授出惟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其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已發行股本」）的30%。因行使根據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可能不時採納之本集團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而授出的購股權（不包括就根據本集團此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而失效的購股權），其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初始不得合共超過於GEM首次開始買賣當天（即2018年12月12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及其後，如更新，則不得超過股東批准更新限額當天已發行股本的10%）。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股份最高數目為8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2019年5月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進一步授出超逾有關限額的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有關參與者及其聯繫人須放棄表決）。於本年報日期，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80,000,000股，佔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8.3%。

(d) 各參與人士可獲最高配額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向各承授人發行及可能須向各承授人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本1%（「個別上限」）。於截至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之日（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再授出超逾個別上限的購股權，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獨立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的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上述人士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

- (i) 相當於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及
- (ii) 按各授出日期股份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

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獲股東批准。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通函。所有關連人士須於有關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任何關聯人士可於該股東大會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惟須在通函表明彼有意如此行事。於股東大會批准授出有關購股權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e) 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及表現目標

於向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時，董事可全權酌情決定於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該購股權的任何最短期限、須達致的任何表現目標及須達成的任何其他條件。

(f)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認購價，可作出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述的任何調整，並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平均收市價；(ii)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g) 接納的時間及接納購股權應付的金額

參與者可於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起計28日內接納購股權。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應支付代價1.00港元。

(h) 購股權計劃期限

除非本公司在股東大會通過決議案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將於獲採納之日（即2018年11月23日）起計10年內生效及有效。於本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餘下期限約為9年。

重大合約

除「關聯方交易」一段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者外，(i)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集團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ii)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存續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及(iii)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存續任何有關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並無就有關整體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訂有任何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競爭的任何業務或公司中擔任任何職務或擁有任何權益，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任何有關利益衝突之疑慮。

與僱員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視僱員為核心資產並致力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本公司已採納政策確保僱員可獲得具競爭力的薪酬、優厚的福利及持續專業培訓。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第9頁的「僱傭及薪酬政策」一段。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其業務性質，本集團並無主要供應商。

與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與客戶保持良好穩定的關係，倘失去該等客戶，將無法保證營運順利進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其總收益約33.03%，而最大客戶佔其總收益約17.6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其聯繫人（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於該等主要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重大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除下文所披露者外，附註37所披露的交易為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年度報告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構成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任何關聯方交易詳情披露於下文：

誠如招股章程所載，於2015年6月5日，信都租賃（作為出租人）就出租若干數量的電梯（「電梯」）與信友（作為承租人）訂立融資租賃主協議（「融資租賃主協議」）。融資租賃主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i) 信都租賃須與信友指定供應商（「電梯供應商」）訂立買賣協議，並自電梯供應商購買電梯，以向信友出租；
- (ii) 信都租賃須向信友出租電梯，並與信友訂立獨立租賃協議（「獨立租賃協議」），當中載列具體條款及條件（包括融資租賃本金及融資租賃利息的金額、融資租賃期（「租賃期」）及其他條款）；

- (iii) 信友須根據獨立租賃協議向信都租賃支付融資租賃本金及融資租賃利息；及
- (iv) 於租賃期限結束及履行信友在融資租賃主協議及有關獨立租賃協議項下的義務時，電梯的所有權將轉移至信友。

自2015年6月5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間，信都租賃已訂立17份獨立租賃協議，其中10份已於2019年12月31日完成。根據獨立租賃協議，信友須於租賃期末向信都租賃支付融資租賃本金及融資租賃利息。各獨立租賃協議項下的租賃期為36個月，自信都租賃向電梯供應商支付電梯購買價的首期分期付款日期起。最後一份獨立租賃協議的租賃期將於2020年8月截止。

融資租賃主協議（即17份獨立租賃協議）項下的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能夠為本集團產生收益及現金流。融資租賃收入的金額乃經參考類似設備融資租賃安排的利息收益率及市場利息率釐定。有關融資租賃主協議（即17份獨立租賃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經參考17份獨立租賃協議項下所載交易總額釐定。根據融資租賃主協議，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17份獨立融資租賃協議估計將收到的融資租賃租金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7百萬元、人民幣2.8百萬元及人民幣6.3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3百萬元、人民幣2.2百萬元及人民幣5.0百萬元分別為融資租賃本金的年度上限金額，而人民幣0.4百萬元、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1.3百萬元分別為融資租賃利息年度上限金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17份獨立租賃協議項下本集團已收取的融資租賃租金總金額約為人民幣2.71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16百萬元為融資租賃本金而約人民幣0.55百萬元為融資租賃利息。

信都租賃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信友由一家公司間接全資擁有，而該公司的股權由周尊忠先生及周安女士分別持有80%及20%。周安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周大為先生的母親。周尊忠先生（周大為先生的父親，周安女士的配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信友為關連人士。因此融資租賃主協議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有關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54條發出其對本集團所披露有關自信友收取的融資租賃收入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無保留意見函件。無保留意見結論載列如下：

- (a) 並無任何事項引起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注意令其認為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經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報告

- (b) 對於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交易，並無任何事項引起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注意令其認為有關交易並無在所有重大方面遵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
- (c) 並無任何事項引起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注意令其認為有關交易並無在所有重大方面遵照規管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d) 就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額而言，除根據碧桂園代理框架協議收取的佣金費用超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之外，並無任何事項引起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注意令其認為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超過本公司設立的年度上限。

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提供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53條。具體而言，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及核數師出具之無保留意見函件，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惠的條款訂立，並遵守有關交易的規管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有關上述關連交易的適用披露規定。

向實體墊款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5及17.17條，當本集團向實體作出的相關墊款超過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7(1)條所界定的資產比率8%時，須履行披露責任。誠如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於過往數年與下列客戶訂立融資租賃，將導致招股章程中GEM上市規則第17.15條所規定的披露責任，而該責任於2019年12月31日持續存在：

1. 於2016年及2018年，本集團就汽車的售後回租與企業客戶（「客戶A」，為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融資租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融資租賃項下的融資淨額總額約為人民幣32.4百萬元，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該等融資租賃的總合約收益率約為9.3%（按融資租賃收入總額除以該等融資租賃的融資淨額總額計算）。融資租賃的平均期限約為30.1個月且客戶A將按月向本集團償還。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5條，向客戶A作出的相關墊款超過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7(1)條所界定的資產比率8%。

- 於2018年，本集團就汽車的售後回租與與企業客戶（「客戶E」，為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融資租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融資租賃項下的融資淨額總額為約人民幣46.1百萬元。該等融資租賃的總合約收益率為約22.7%（按融資租賃收入總額除以該等融資租賃的融資淨額總額計算）。融資租賃的平均期限約為36.0個月且客戶E將每月或每季度向本集團作出付款。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5條，向客戶E作出的相關墊款超過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7(1)條所界定的資產比率8%。

合規顧問的權益

據本公司合規顧問八方金融有限公司告知，於2019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與八方金融有限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18年3月14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八方金融有限公司、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集團。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12月12日在聯交所GEM上市，故自上市日期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且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於年內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除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守則條文。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30至42頁「企業管治報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掌握之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保持GEM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根據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董事會報告

獨立核數師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報告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於過往三年內，本公司的核數師並無任何變更。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由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本身在聯交所GEM上市。本集團的營運須遵守中國及香港的相關法律法規。於報告期間內，除招股章程「業務」一節「物業」及「不合規事件」各段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中國及香港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借款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8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項下的「資本管理」一段。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每位董事均有權就其任期內，或因執行其職務而將或可能招致或發生與此相關的一切行動、成本、支出、虧損、損失及開支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賠償。本公司已為董事投購及維持適當的董事責任保險保障。

代表董事會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周大為

香港

2020年5月15日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之年報所載之本企業管治報告。

A.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認以良好企業管治維持本公司企業透明度及問責性之重要性。董事會制定適當政策，並推行適用於營運本集團業務及促進業務增長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準，且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為其自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於適用及許可範圍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一段所述者偏離守則條文A.2.1除外。

B. 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可能得知本公司未公開內幕消息之本集團有關僱員所進行之本公司證券交易採納其自身之操守準則（「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標準（「標準守則」）寬鬆。經向全體董事及有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有關僱員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並因此遵守標準守則。

C.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目前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共同為本公司提供技能、經驗及多元性，以期達成我們長期的目標。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周大為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卉女士

非執行董事：

周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仲緯先生
莫羅江先生
盧啟東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至1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會各成員彼此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D. 董事會之職責及授權

董事會主要負責整體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監察本集團之業務、整體策略決策及表現、審批財務報表及年度預算，且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使其長期成功。董事會確保其管理方式符合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同時顧及其他利益相關者之利益。

本公司之日常管理及營運決策由在管理本集團業務方面具有豐富經驗之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作出。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之決策過程提供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而寶貴之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態度，使其高效及具效益地運作。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董事可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加入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亦負責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D.3.1項下之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已就公司活動所引致針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採取之任何法律訴訟為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合適之保險。

E.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周大為先生為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自本集團成立起一直管理本集團業務及監督本集團整體營運。經考慮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性質及範圍以及周大為先生於租賃服務領域，尤其是汽車融資租賃市場的深厚知識及經驗以及對本集團營運的熟悉程度（對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發展有利）以及所有主要決定乃與董事會及相關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磋商後作出，且董事會有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提供獨立意見後，董事會因此認為已作出充分保障確保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間的權力及權限平衡，且由周大為先生同時擔任兩個角色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董事會將繼續在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後，於恰當及合適時候檢討及考慮區分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F. 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條及第5.05A條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且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經驗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就彼等獨立性作出之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根據GEM上市規則載列之獨立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G. 董事之任期及重選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惟一方經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後予以終止。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108(a)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在任董事或若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在任董事須輪席退任，而每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委任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細則第108(b)條，輪席退任之董事須包括（就釐定規定人數所需而言）有意退任且不會膺選連任之任何董事。任何未於股東週年大會前三年輪席退任之董事將於該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將退任之任何其他董事應為自其上次膺選連任或獲委任以來在任時間最長之董事，而倘多人於同日成為或最近獲膺選連任為董事，則（除非彼等之間另行相互協定）以抽籤形式決定將予退任之人選。根據細則第112條獲董事會委任之任何董事，在釐定輪值退任的特定董事或董事人數時，不得計算在內。

根據細則第112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至其獲委任之後的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可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而獲董事會委任以出任新增現行董事會席位的任何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合資格膺選連任。

H.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各董事均恪守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並時刻緊貼本公司的操守、業務活動及發展。

為協助董事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建議董事出席相關研討會以增進及重溫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於報告期間，全體董事（即周大為先生、周卉女士、周安女士、劉仲緯先生、莫羅江先生及盧啟東先生）均通過自學材料及／或參加有關企業管治及規例主題的培訓課程而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I. 董事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報告期間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之記錄載列於下表：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周大為先生	10/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周卉女士	9/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周安女士	9/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仲緯先生	9/10	3/4	1/1	1/1	1/1
盧啟東先生	10/10	4/4	1/1	1/1	1/1
莫羅江先生	10/10	4/4	1/1	1/1	1/1

作為正式董事會會議的補充，董事長定期召集董事開會以在非正式場合考慮有關問題。

J.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定範疇之事務。

本公司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已訂立特定書面職權範圍，以清晰訂明有關權力及職務。三個董事會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供本公司股東要求查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2018年11月23日成立，其以書面界定的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於2019年12月31日及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仲緯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莫羅江先生及盧啟東先生。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與財務申報有關之重大建議；及於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系統、以及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扮演主要監督角色，並審閱其效率及成效。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舉行四次會議。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審閱了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業績公告及報告、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季度財務報告、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季度財務報告，以及有關財務報告及合規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及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之有效性等重大事項。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於2018年11月23日成立，其以書面界定的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於2019年12月31日及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盧啟東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莫羅江先生及劉仲緯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性，發展及制訂董事提名及委任之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重選退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於評估董事會之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性時，提名委員會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之各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術、知識及行業經驗。誠如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提名委員會議定達至董事會多元化之可量度目標，並於有需要時建議董事會採納。

董事會亦已採納一項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概要披露如下：

1. 目的

提名政策旨在列明相關甄選標準及提名程序，以協助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適合本集團業務要求的均衡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視角。

2. 甄選標準

提名政策所列甄選標準包括：

- 為本公司事務付出時間以及能否投入足夠時間及精力；
- 誠信聲譽；
- 相關行業成就及經驗；
- 履行董事會職責的有效性；及
-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各方面的多元性。

此等因素僅供參考，並不代表所有及決定性因素。提名委員會可酌情提名其認為適當的任何人士。

3. 提名程序

- (i) 就填補臨時空缺而言，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供考慮及批准。就建議在股東大會上膺選之人選而言，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作出提名以供考慮及推薦。
- (ii) 於向股東刊發通函前，獲提名人士不應假定彼等已獲董事會建議在股東大會上膺選。
- (iii) 股東將獲發一份通函，以提供獲董事會提名在股東大會上膺選之人選的資料，同時邀請股東提名人選。該通函將載列股東提名人選的遞交期限。向股東刊發的通函將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之規定載列建議人選的姓名、簡歷（包括資格及相關經驗）、獨立性、建議薪酬及任何其他資料。
- (iv) 有關人選可於股東大會舉行前隨時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送達書面通知退選。

董事會將就與推薦人選在任何股東大會上膺選有關的一切事宜享有最終決定權。

4. 檢討提名政策

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將於適當時候檢討提名政策，以確保提名政策行之有效。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將於需要時討論任何修訂。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於2018年11月23日成立，其以書面界定的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34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於2019年12月31日及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莫羅江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盧啟東先生及劉仲緯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設立透明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參與釐定彼等自身的薪酬。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以審議本公司支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其他福利以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K.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已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負責對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與披露內幕消息有關之公告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及規管要求規定之其他披露事項作出平衡、清晰及可理解之評估。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說明及資料，讓董事會能夠對由其批准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進行知情評估。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致使對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產生重大懷疑。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之報告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第60至64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L. 按薪酬範圍劃分之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B.1.5，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薪酬範圍劃分之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載列如下：

	高級管理層 成員人數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2
總計	<u>2</u>

各董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薪酬詳情載列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M.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應付／已付之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應付／ 已付費用金額 人民幣元
審核服務	<u>3,638,340</u>

N.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作為一家融資租賃公司，本公司於日常業務營運中面臨各種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營運風險及法律與合規風險。本集團深明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對識別及降低該等風險的重要性。本集團已開發按業務營運特性定制的風險管理系統，並致力於通過（其中包括）全面的客戶盡職調查、獨立信息審查及多重審批程序管理有關風險。從租賃前調查、信貸評估、租賃審批到融資租賃管理，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措施與其融資租賃營運的每個階段融為一體。

本集團擁抱科技創新帶來的益處，致力投入更多資源加強風險控制能力。本集團將理順及修改業務運作流程，以適應市場情況及監管環境的改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確認其對於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並檢討其有效性。該等系統乃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負責制定風險管理策略及政策，以供董事會批准。於獲董事會批准後，彼等亦負責批准風險管理執行計劃。

於報告期間，不利的外部市場條件對本集團造成負面影響。管理層進行了內部評估，認為大多數對本集團有影響的因素均非企業所能控制，如中美貿易戰、早於預期實施的排放政策等。然而，管理層會持續監察營商環境，並定期檢討風險管理政策，力求落實最佳風險控制措施。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及運作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有效及恰當。

本公司已成立內部審核職能以履行年度財務審閱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評估。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提供一般指引，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監控資料披露以及諮詢應對。

本公司已執行監控程序以確保嚴禁未經授權獲取及使用內幕消息。

O. 合規主任

執行董事周卉女士獲委任為本集團合規主任以監督所有合規事宜。

P.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周大為先生及View Art Investment Limited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不競爭承諾，自上市日期起生效（「不競爭承諾」）。有關不競爭承諾之其他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

周大為先生及View Art Investment Limited已各自確認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不競爭承諾之條款。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周大為先生及View Art Investment Limited一直為本公司利益遵守不競爭承諾。

Q. 公司秘書

黃慧嫻女士為羅夏信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自2018年3月8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於黃慧嫻女士在2019年1月7日辭任後，鄧穎庭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彼於本公司的聯絡人為本集團的財務總監李順先生。於報告期間，鄧女士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15條項下有關專業培訓規定。

有關本公司公司秘書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R. 股東權利、與股東之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的溝通對增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亦深明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訊之重要性。董事會致力保持與股東對話，尤其透過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回答彼等之查詢，並鼓勵彼等參與。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metropolis-leasing.com)，以刊登有關本公司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之最新資訊及更新，以供公眾人士查閱。

為保障股東之利益和權利，就每項重大獨立事宜將於股東大會提出獨立決議案。在股東大會上提出之所有決議案，將根據GEM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每次股東大會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S.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細則第64條，股東特別大會可在一名或多名於遞交申請當日持有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下召開。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提出，述明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要求內訂明的任何事項。該大會須於該項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之所有合理開支。

企業管治報告

T.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程序

股東可按本公司網站(www.metropolis-leasing.com)上所列之程序提名人選參選董事。

U.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之程序

如欲向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議案，股東須將其議案(「議案」)的通知書連同詳細聯絡資料，送呈本公司下列地點。有關要求須經由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待確認有關要求屬適當及符合程序後，即要求董事會將議案納入股東大會議程內。

V.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本公司歡迎股東於任何時間送函致下列地址，以提出問題及向董事會及管理層索取資料(以可公開查閱及適當提供者為限)：

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
 黃浦區
 淮海中路887號
 7003A室

收件人： 董事會

電話： (86) 21 6474 7900

傳真： (86) 21 6474 9701

電郵： ir@metropolis-leasing.com

股東應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有關其股權、股份轉讓、登記及股息派付等查詢，有關詳情如下：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54樓

電話： (852) 2980 1333

傳真： (852) 2810 8185

電郵： 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向上述地址存放及發送經正式簽署的正本書面請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並提供其全名、聯繫方式及身份證明，以使其生效。股東資料可按法律規定作出披露。一般而言，本公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

W. 章程文件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GEM上市，本公司透過於2018年11月23日通過並於2018年12月12日生效的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對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任何更改。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序言、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總結Metropol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或「我們」)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上的倡議、計劃及績效, 並展示其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承諾。

本集團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原則堅持可持續發展, 承諾有效及負責任地處理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並以此作為我們商業戰略的核心部分, 乃因為我們相信此為我們於未來繼續取得成功的關鍵。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結構

本集團成立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簡稱「工作小組」)。工作小組由本集團不同部門的核心成員組成, 負責搜集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相關資料及資料以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工作小組會定期向董事會(「董事會」)匯報, 協助辨識和評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以及評估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內部控制機制的有效性。工作小組亦會檢查和評估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內環境、健康與安全、勞工標準、產品責任等不同方面的表現。董事會則會設定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的方向, 並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控制及內部控制機制的有效性。

報告範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本集團於上海總部的業務活動, 其為貢獻本集團收益的主要來源。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乃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呈列並經解釋附註補充以建立基準。本集團將於適當時候擴大披露範圍。

報告框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依照GEM上市規則附錄20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所有適用條文編製。

有關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刊載於本年報第30至42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報告期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詳述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或「2019年」)取得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活動、挑戰和採取的措施。

持份者參與

我們重視持份者及其對我們業務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反饋。為瞭解及解決持份者關注事項，我們與主要持份者(包括但不限於投資者和股東、員工、客戶、政府和監管機構、社群、非政府機構及媒體等)保持密切溝通。

在制定營運策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時，我們會考慮持份者的期望，致力於透過利用多元化主要溝通渠道，與持份者互相合作使我們改善其表現，為社區締造更大價值。有關方式及渠道如下。

主要持份者	聯繫渠道
投資者和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週年大會• 財務報告• 公告及通函• 投資者會議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意見調查• 員工表達意見的渠道(表格, 意見箱等)• 員工通訊和廣播• 內部網路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滿意度調查和意見表• 客戶服務中心• 客戶服務經理
政府和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工作會議• 定期匯報表現• 實地考察
社群、非政府機構及媒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針對不同議題的公眾或社區活動和夥伴計劃

我們旨在與持份者共同努力提升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不斷為更廣泛的社區創造更大的價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範疇評估

本集團各主要職能的管理層與員工均有參與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協助本集團檢討其運作情況及鑒別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並評估相關事宜對我們的業務以及持份者的重要性。我們已根據經識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範疇編製調查問卷，向本集團相關部門及業務單位收集資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範疇

A. 環境

A1. 排放物

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

廢物處理

A2. 資源使用

能源管理

用水管理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工作環境

B. 社會

B1. 僱傭

招聘、晉升及解聘

薪酬福利

多元化平等機會

B2. 健康與安全

內部健康與安全管理制度

災禍管理

B3. 發展及培訓

培訓管理

培訓課程

B4. 勞工準則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B5. 供應鏈管理

業務夥伴管理

B6. 產品責任

客戶服務

隱私保護

服務品質

B7. 反貪污

反腐倡廉

B8. 社區投資

企業社會責任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確認已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設立合適及有效的管理政策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確認所披露內容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要求。

與我們聯絡

我們歡迎持份者提供意見及建議。閣下可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或我們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提供寶貴意見，並電郵至 ir@metropolis-leasing.com。

A. 環境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重視良好的環境管理，努力保護環境，以落實本集團應承擔的社會責任。我們致力於資源可持續性、經營可持續性和社會可持續性發展。我們旨在盡量降低我們的業務對我們營運所處環境及社會的潛在影響，以履行我們對社會責任的承諾。

為了減輕本集團營運所造成的環境影響，本集團已建立相關環保管理體系並採納有關環保政策。我們亦致力於培養及增強員工在日常工作實踐中的環保意識，及積極實施本集團的環保措施。在我們的政策框架內，我們不斷尋求不同的機遇，推行環保措施，透過減少使用能源及其他資源提升環保表現。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任何重大違反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水及土地排污以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環保法律法規。有關環保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

廢氣排放

基於業務性質，本集團的營運過程中並不會產生大量廢氣。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的主要溫室氣體排放來源為外購電力造成的間接排放（範圍2）。我們積極採取節電和節能措施，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相關措施將在層面A2「能源管理」一節中說明。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已從2018年的每位僱員約0.34噸二氧化碳當量減少約26.5%至2019年的每位僱員約0.25噸二氧化碳當量，此表明實施溫室氣體減排措施的有效性。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表現如下：

指標 ¹	單位	排放量	
		2019年	2018年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16.59	15.91
總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²	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	0.25	0.3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註：

1.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乃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參照包括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刊發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聯交所發佈的《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及最新發佈的中國區域電網基準線排放因子。
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上海總部全職員工總數為67人，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上海總部全職員工總數為47人。此數據亦會用作計算其他密度數據。

污水排放

由於我們的業務活動主要在辦公室進行，因此我們並不會產生大量污水。由於本集團產生的污水將排入城市污水管網至區域淨水廠，本集團消耗的水被視為排放的污水。耗水及相應的節水措施數據將於層面A2「用水管理」一節說明。

廢棄物處理

本集團堅守廢棄物管理原則，致力妥善管理及處置我們的業務活動產生的廢棄物。我們的廢棄物管理慣例符合相關環保法律法規。

有害廢棄物

基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儘管本集團並不會產生有害廢棄物，本集團已制定規管有害廢棄物管理及處置的指引。倘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本集團須委聘合資格化學廢物收集商處理有關廢棄物，並遵守有關環保規則及規例。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為紙張及一般廢棄物。本集團在減少廢棄物方面維持高標準，教育僱員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意義並提供有關支持以增強彼等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技能及知識。為了盡量減少我們的業務營運所產生的無害廢棄物對環境的影響，我們已實施措施處理有關廢棄物及推出各種減少廢棄物的措施。透過有關廢物處理方法，我們希望在僱員之間樹立環保理念。僱員共同承擔辦公室廢物處理的責任，以便實施下列措施：

- 辦公室內利用網上系統，一般事務性通知、資料傳送等通過網路系統進行，建立電子工作流程；
- 避免列印及複印文件；
- 用循環使用的紙張進行列印及複印；及
- 重複使用舊信封和循環使用的紙張、紙箱、信封及文件夾。

除此以外，本集團亦會在辦公室設備上貼上「環保訊息」提示，時刻提醒員工需重視環保，以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

透過實施減少廢棄物措施，本集團的無害廢棄物密度已從2018年的每位僱員約0.08噸減少約25%至2019年的每位僱員約0.06噸。本集團的無害廢棄物排放表現如下：

無害廢物種類	單位	排放量	
		2019年	2018年
紙張	噸	0.59 ³	0.54
一般廢棄物	噸	3.30	3.40
無害廢棄物總量	噸	3.89	3.94
無害廢棄物密度	噸／僱員	0.06	0.08

附註：

3. 紙張消耗量約為148,500張。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致力於在營運過程中優化資源使用，採取在營運中提高資源效益及採用環保方法的措施。本集團於營運過程中經常需要用電，為了實現更高的能源效益及減少使用非必要物料的目標，本集團已制定有關規管有效使用資源的政策及程序。

能源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能源消耗來源為營運用電，我們已制定相關措施以達致節省用電目標。具體措施如下：

- 辦公室選用節電的設備及電器，逐步用節能認證的設備替代過時的設備；
- 要求僱員在上班時間根據實際需要開啟電器設備，例如照明設備、空調、風扇等；
- 鼓勵僱員在不使用或下班後關閉電器電源；
- 在不使用計算機及其他信息通信技術設備時，將其設定為自動待機模式或關閉；及
- 加強設備的維修保養，使電器設備處於最佳狀態以便有效用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本集團透過張貼節約能源標語，向員工宣傳節能及環保意識。透過制定並實施上述節能措施，本集團的能源消耗密度已從2018年的每位僱員約0.52兆瓦時減少約27%至2019年的每位僱員約0.38兆瓦時。本集團的能源消耗表現如下：

能源種類	單位	消耗量	
		2019年	2018年
電力	兆瓦時	25.59	24.53
耗電密度	兆瓦時／僱員	0.38	0.52

用水管理

本集團的用水主要是辦公區的生活用水。我們鼓勵全體員工養成節約用水的習慣。我們已加強節約用水宣傳並在茶水間及洗手間張貼節約用水提示以引導員工合理用水。下列各項為我們已實施的部分措施以提高用水效益：

- 提醒員工於用水後關閉水龍頭，防止水浪費及洩漏；
- 將水壓降至最低的實際可行水平；及
- 修理漏水的水龍頭，以免進一步洩漏及浪費。

由於本集團的用水開支計入物業管理費用，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用水記錄。此外，基於我們的營運位置，本集團在尋找合適水源方面並無遭遇任何重大問題。

使用包裝材料

本集團並無任何工業生產或廠房設施，因此並不會使用大量產品包裝材料。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著重本集團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追求保護環境的最佳實務。除了遵循環境法規及國際準則，保護自然環境外，為致力達成可持續發展之目標，本集團亦將環境及天然資源保護的概念融入內部管理及營運活動當中。

工作環境

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舒適及綠色的工作環境，以提升工作效率。本集團致力維持辦公室秩序及環境衛生，保持辦公區域及公共區域環境整潔。我們的員工代表會不定時巡視生活區及辦公區，做好預防性的事前管理，及時發現問題和隱患，並及時解決，以保持良好的工作環境。

另一方面，本集團定期監控及測量工作場所的室內空氣質素。本集團通過在工作場所採用空氣淨化設備以及定期清潔空調系統等措施以過濾污染物及灰塵，從而維持室內空氣質素。

B. 社會

B1. 僱傭

一般披露

人力資源是本集團發展的根本，我們認為員工為極具價值之資產，彼等於不斷創新中發揮著重要作用。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的原則，尊重及保障每一位員工的合法權利及利益。本集團規範勞動僱傭管理、保障員工職業健康安全、加強民主管理、維護員工切身利益，並充分尊重和重視激發員工積極性、能動性和創造力，以構建和諧的勞動關係。

本集團已將相關員工政策正式成文，錄為《員工手冊》，涵蓋招聘、晉升及解僱、薪酬福利、多元化以及平等機會等方面。我們定期審閱該等政策及僱用慣例，以確保持續改善我們的僱傭標準。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發現任何違反僱傭相關法例和法規的重大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招聘、晉升及解聘

我們採用健全、透明及公平的招聘流程，基於已應用的職位標準進行擇優遴選。個別招聘乃根據個人對職位的適合性以及滿足本集團目前及未來需求的潛力進行。我們確保公平對待及評核員工及應徵者。

本集團亦明確人員晉升及內部調動的依據及流程。透過公開及公平的評估體系，我們為優秀員工提供調動、內部晉升及發展機會，以挖掘彼等之潛能、提供職業發展平台及滿足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需求。此外，本集團絕不容許在任何情況下無理解僱員工。解僱過程只會在合理基礎上進行，並於正式解僱前確保已就問題進行充分溝通。

薪酬福利

本集團建立了一套公平、合理且有競爭力的薪酬體系，基於公平、競爭、激勵、合理及合法原則，為員工發放薪酬。員工工資由基本工資、績效獎金及其他獎金及補貼等組成。其他薪酬待遇包括帶薪年假、產假、恩恤假、婚假及喪假等。此外，本集團每年對國家政策和物價水準等宏觀因素、行業及地區薪資水準、本集團發展戰略變化及其集團整體效益情況進行評估，並對員工薪酬等作相應調整。

本集團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依法與其員工簽訂並履行勞動合同。勞動合同簽約率為100%。我們亦依法為其中國大陸員工繳納「五險一金」，即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讓員工能夠享受社會保險的保障。

多元化及平等機會

本集團致力創造及維護一個包容和協作的職場文化，令所有人都能在其中成長。我們致力在僱傭的各方面提供平等機會，並確保任何個人在職場不會因種族、宗教、膚色、性別、身體或精神殘疾、年齡、出生地、婚姻狀況及性取向而遭受歧視、身體或言語上的騷擾。我們亦絕不容忍任何形式的職場性騷擾或欺凌行為。任何員工受到恫嚇、侮辱、受欺凌或受到騷擾（包括性騷擾），可向員工代表反映、或直接向管理者代表或總經理投訴，公司收到投訴後將嚴肅處理。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健康與安全，致力為員工提供健康、安全和舒適的工作環境。我們努力消除工作場所潛在的健康及安全危害，並於各方面實施安全管理措施，以保障員工在工作期間的健康與安全。本集團已制定預防及補救工作安全事故的安全政策及相關流程，並正式編製在《員工手冊》內。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導致死亡或嚴重肢體受傷的意外事件，並無因該等事件而向我們的僱員支付索償或補償。本集團亦未發現任何違反健康與安全相關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重大事宜。

內部健康與安全管理制度

本集團維持內部檢查制度，以確保業務營運過程中客戶及員工的健康及安全。我們已設計健康與安全審核程序以確保持續監控工作場所以及發現並糾正缺陷。本集團代表將定期視察及審查工作場所安全問題，鼓勵員工於發現健康與安全事件以及風險時進行報告。我們亦實施致力於維持安全工作環境的健康與安全措施。該等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拿取存放於高處的物品時，要求使用合適的梯子；
- 鼓勵員工尋求幫助或使用正確的工具舉起重物；
- 要求員工時刻關閉櫥櫃；及
- 保持走廊及公共區域乾淨整潔。

此外，本集團定期與員工交流健康與安全資訊以提高其職業健康安全意識。與此同時，我們每年為員工進行體檢，並於必要時提供醫療建議。

災禍管理

本集團明白保護僱員的健康和安全乃我們的職責所在。有鑒於此，我們制定了一系列措施應對颱風、暴雨和地震等自然災害。若干具體措施如下：

颱風及暴雨

本集團制定了一套應急流程指導員工預防及應對颱風及暴雨事件。本集團亦會在颱風和暴雨事件發生時準備緊急情況下使用的沙袋及泵。

消防安全

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制定消防安全制度。本集團將培訓員工使用滅火器等消防設備，並定期進行消防演習。亦將定期評估消防疏散計劃以確保消防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本集團視員工為最重要的資產及資源。我們認識到我們的人才對本集團的持續成功所做出的寶貴貢獻。我們致力於激勵我們的人力資源實現卓越。此可透過制定培訓策略實現，培訓策略的重點是創造價值及滿足我們的客戶、人才和社會的需求。

培訓管理

本集團制定了相關培訓流程以規範員工的培訓管理工作。我們的管理團隊負責制定培訓計劃，而培訓計劃會每年進行調整以確保內容與持份者一直變化的需求相關。管理團隊將定期評估培訓計劃以提高本集團培訓體系的效率。本集團亦透過提供教育培訓福利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培訓課程。與此同時，本集團將資助員工考取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專業資格。

培訓課程

本集團開設了培訓課程以對員工提供更系統及有效的培訓。本集團提供的培訓課程分為內部培訓及外送培訓。

內部培訓通常由人事行政部組織，彼等包括但不限於入職培訓及輪崗培訓。外送培訓通常由顧問或外部培訓公司以講座、報告會及訪問的形式舉行。該等培訓包含旨在提升員工的專業水平、行業知識、專業技術及產能的培訓主題。

員工會按不同的職位與等級接受不同方面的培訓，以達致不同的培訓目的及效果，有助於本集團提高工作效率及提升員工獨立工作能力。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杜絕童工及強制勞工

根據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公司在招聘過程中嚴禁招聘童工及強制勞工。本集團已建立完備的招聘流程來審查候選人的背景以及處理例外情況的正式報告流程。我們於招聘過程中會收集個人資料以協助挑選合適的候選人及核實候選人的個人資料。人事行政部亦將確保對體檢證書、學歷證書、身份證及賬戶信息等身份證件進行仔細核查。如有違反，將按情況的嚴重性處理。

此外，本集團的員工加班乃基於自願原則，以避免違反勞動標準及保護員工的權益。為防止任何形式的強制勞工，勞動合同中附上了一份概述員工主要職責的工作說明。本集團亦禁止任何原因的懲罰措施、管理方法及行為，如虐待、體罰、暴力、精神壓力及性騷擾（包括不當言語、姿勢及身體接觸）。同時，本集團亦杜絕委任知悉其於營運中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工的賣方及承包商向本集團提供行政物資及服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杜絕童工及強制勞工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行為。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作為對社會負責的企業，本集團高度重視管理供應鏈的潛在環境及社會風險。本集團致力與我們的業務夥伴建立並維持緊密的業務關係。本集團視銀行及其他貸款人為我們的供應商，並制定了相關措施及流程以降低與經濟、環境及社會有關的風險。

業務夥伴管理

本集團與我們的業務夥伴保持緊密聯繫，定期舉行會議以分享市場資訊和確保其符合當地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會嚴格而持續地監察供應商、業務夥伴質素及供應鏈常規。

此外，本集團的商業合作過程在公開、公平、公正的條件下進行，不會對任何業務夥伴有歧視性待遇，也不允許任何貪污賄賂行為，與相關業務夥伴有利益關係的員工及其他個人不會被允許參與相關商業活動。本集團關注合作夥伴的誠信，只會挑選過去營商紀錄良好，沒有任何嚴重違規或違反商業道德行為的業務夥伴。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本集團積極透過內部監控程序確保服務質素，亦一直保持與顧客的溝通，確保理解和滿足顧客的需求和期望。我們旨在理解和滿足顧客的需求和期望，及致力於持續提高產品及服務質素。

於本報告期間，在廣告、標籤及提供產品與服務相關隱私事宜以及補救方法方面（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本集團並無知悉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不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的任何嚴重不合規事宜。

客戶服務

本集團重視每一位持份者的想法及意見，以及我們透過標準的服務質素及管理為客戶提供優質熱心服務體驗。我們認為投訴是從不同持份者取得反饋的大好良機，因此已建立一套處理客戶反饋及投訴的程序。本集團將根據內部程序及指引審閱客戶、供應商及合作夥伴的所有投訴，並將進行相關調查以解決投訴。本集團亦將跟進相應措施及作出改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隱私保護

本集團決意以最高保密程度處理客戶的個人數據以保護該等資料。因此，我們亦已為收集及使用客戶數據制定嚴格的政策，並已正式成文於《員工手冊》。本集團亦已為數據保障及保密制定安保措施。

服務品質

本集團致力向客戶提供明晰而均衡的資料。本集團透過電郵及電話（具有錄音功能）向客戶清晰交代產品特徵、條款及條件，以及任何相關風險等重要資料，以便客戶能夠作出知情決定。對本集團服務感興趣的客戶須簽署客戶協議書，確認條款及條件以及相關風險。

廣告及標籤

基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業務營運過程中並不涉及任何廣告及標籤相關事宜。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本集團相信廉潔的企業文化是本集團持續成功的關鍵，因此我們極為重視反腐倡廉的工作，致力於建設廉正和透明的企業文化。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發現任何違反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事宜。

反貪污

本集團將不會容忍任何形式的貪污行為，並對任何貪污行為、欺詐及違反職業道德的所有其他行為零容忍。本集團已設立稽核監察部，主要負責展開反舞弊預防宣傳活動、接受並受理舞弊舉報、組織舞弊案件調查並直接向管理層和董事會報告。此外，僱員在履行彼等的職責時均須正直，不得從事任何與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有關的活動。本集團亦要求僱員就與本集團有業務交易或構成競爭的業務中的任何直接或間接的利益向合規部作出申報。

此外，本集團設有舉報渠道，讓所有員工可以匿名向稽核監察部舉報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不端行為、玩忽職守或不法行為。所收取的舉報及投訴將得到迅速及公正的解決。有關政策亦旨在保護舉報人不受不公平解僱、逼害以及無根據的紀律處分，舉報人的身份將在可能情況下嚴格保密。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相信肩負回報社會的責任。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本集團積極履行社會責任，一直致力支援各項公益及社區活動。我們希望培養員工的社會責任感，因此一直鼓勵我們的員工於工作期間及私人時間參與社會公益活動，為社會作更大貢獻。我們相信通過參與貢獻社區的活動，可以令員工的公民意識得以提升，以樹立正確的價值觀。作為本集團戰略發展的一部分，我們可藉人力資本運用社會管理策略持續承擔企業社會責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表

主體範圍、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頁次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排放物	P.45
關鍵績效指標A1.1 (「不遵守就解釋」)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廢氣排放及溫室氣體排放	P.45
關鍵績效指標A1.2 (「不遵守就解釋」)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排放物－溫室氣體排放	P.45
關鍵績效指標A1.3 (「不遵守就解釋」)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排放物－廢物處理(不適用－已解釋)	P.46
關鍵績效指標A1.4 (「不遵守就解釋」)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排放物－廢物處理	P.46
關鍵績效指標A1.5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排放物	P.45
關鍵績效指標A1.6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排放物－廢物處理	P.46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P.48
關鍵績效指標A2.1 (「不遵守就解釋」)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用電管理	P.48
關鍵績效指標A2.2 (「不遵守就解釋」)	總耗水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用水管理(不適用－已解釋)	P.49
關鍵績效指標A2.3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資源使用－用電管理	P.48

主體範圍、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頁次
關鍵績效指標A2.4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資源使用－用水管理	P.49
關鍵績效指標A2.5 (「不遵守就解釋」)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每生產單位佔量。	資源使用－包裝材料使用 (不適用－已解釋)	P.49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P.50
關鍵績效指標A3.1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工作環境	P.50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	P.50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健康與安全	P.5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體範圍、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頁次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發展與培訓	P.53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P.53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P.54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	P.54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P.55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P.56

Deloitte.

德勤

致Metropol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載列於第65至143頁的Metropol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分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職業判斷，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有關意見時予以處理，且我們不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p>我們將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租賃交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層於評估租賃交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所運用的判斷。</p> <p>誠如附註4所披露，於釐定租賃交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貴集團管理層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租賃交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是否已顯著上升及租賃交易應收款項有否信貸減值，及考慮貴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之現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p>	<p>我們有關租賃交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的程序包括：</p> <p>了解管理層的評估流程及控制測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徵詢管理層以了解貴集團估計租賃交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流程；及評估與租賃交易應收款項的估計虧損撥備有關的關鍵控制的設計及實施。 <p>租賃交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實質性測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評估管理層在識別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租賃交易應收款項及已信貸減值的租賃交易應收款項時所作判斷；按抽樣基準檢討租賃協議以了解結算時間表等相關條款；根據銀行單據按抽樣基準核對租賃交易應收款項的結算記錄；在內部專家的支持下，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方法及相關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前瞻性資料）的合理性；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於2019年12月31日，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及附註20所披露，貴集團持有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人民幣216,616,678元，減虧損撥備人民幣47,977,514元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人民幣54,933,656元，減虧損撥備人民幣989,060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於已信貸減值的租賃交易應收款項，經參考貴集團管理層所編製的來自客戶的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包括預期自對手方、擔保人收回的金額或對以計算虧損撥備為目的而持有的擔保物的變現）按抽樣基準測試及質疑虧損撥備的合理性；及 • 重新計算管理層作出的租賃交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會就其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有重大不符，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有關事實。就此而言，我們無需報告任何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及公平的反映，及負責 貴公司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根據我們的協定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呈列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錯誤陳述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
- 了解與審計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有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得的審計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關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有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須出具非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有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計。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溝通（其中包括）計劃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倘適用）相關的防範措施。

就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而言，我們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闡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於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馬慶輝。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5月15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收益			
— 融資租賃收入	6	35,760,452	47,987,283
—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利息收入	6	1,618,167	—
總收益		37,378,619	47,987,283
其他收入	7a	1,580,283	946,449
其他收益及虧損	7b	(268,859)	(775,767)
員工成本		(13,006,165)	(10,142,55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30	(552,219)	—
確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淨額	19、20	(43,507,674)	(751,821)
(確認)撥回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虧損撥備	18	(249,729)	427,242
聯營公司減值虧損	30	(2,291,659)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6	(550,217)	—
其他經營開支		(14,408,115)	(9,216,957)
上市開支		—	(7,841,220)
融資成本	8	(10,674,409)	(19,863,888)
除稅前(虧損)溢利	9	(46,550,144)	768,765
所得稅開支	10	(3,432,812)	(324,530)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總(開支)收益		(49,982,956)	444,235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分)	13	(6.11)	0.0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30	156,122	–
物業及設備	14	672,154	841,689
使用權資產	15	1,265,253	–
無形資產	16	2,596,480	2,702,87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9	48,334,319	93,416,617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	20	32,256,833	–
遞延稅項資產	28	–	2,385,949
		85,281,161	99,347,128
流動資產			
給予關聯方貸款	17	–	1,766,38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5,538,956	2,828,52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9	120,304,845	167,868,576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	20	21,687,763	–
保證金		–	14,887
定期存款	21	22,394,50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10,000,000	5,00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20,941,637	53,230,923
		200,867,701	230,709,294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4	21,279,873	14,361,329
自租賃客戶收取的按金	25	14,311,420	21,004,524
銀行及其他借款	26	20,363,482	38,093,609
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負債	29	1,286,821	–
稅項		1,800,653	615,728
		59,042,249	74,075,190
流動資產淨值		141,825,452	156,634,10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7,106,613	255,981,23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8,503,450	7,067,962
儲備		188,042,479	216,550,889
總權益		196,545,929	223,618,851
非流動負債			
自租賃客戶收取的按金	25	24,479,209	29,883,442
銀行及其他借款	26	6,072,520	2,478,939
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負債	29	8,955	—
		30,560,684	32,362,381
		227,106,613	255,981,232

載於第65至14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5月15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周大為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元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元	總權益 人民幣元
於2018年1月1日	341,695	-	-	121,889,064	3,057,895	42,186,432	167,475,086
年內溢利及全面總收益	-	-	-	-	-	444,235	444,235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	94,080	(94,080)	-
集團重組的影響(附註27(b))	(341,291)	138,384,453	(138,043,162)	-	-	-	-
新股份的資本化發行(附註27(c))	5,300,558	(5,300,558)	-	-	-	-	-
於上市(定義見附註2)時發行 新股份(附註27(d))	1,767,000	67,146,000	-	-	-	-	68,913,000
就發行新股份產生的開支	-	(13,213,470)	-	-	-	-	(13,213,470)
於2018年12月31日	7,067,962	187,016,425	(138,043,162)	121,889,064	3,151,975	42,536,587	223,618,851
年內虧損及全面總開支	-	-	-	-	-	(49,982,956)	(49,982,956)
發行新股份(附註27(e))	1,435,488	21,474,546	-	-	-	-	22,910,034
於2019年12月31日	8,503,450	208,490,971	(138,043,162)	121,889,064	3,151,975	(7,446,369)	196,545,92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溢利	(46,550,144)	768,765
就以下各項調整：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552,219	—
聯營公司減值虧損	2,291,659	—
物業及設備折舊	126,850	425,9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14,898	—
無形資產攤銷	—	6,63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550,217	—
銀行利息收入	(55,663)	(56,423)
其他投資收益	(320,095)	(155,470)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1,941,084	7,557,274
租賃負債利息	217,482	—
估算自租賃客戶收取的按金的利息開支	8,515,843	12,306,614
確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淨額	43,507,674	751,821
確認(撥回)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虧損撥備	249,729	(427,242)
匯兌虧損淨額	314,996	411,348
	<hr/>	<hr/>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2,556,749	21,589,29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50,127,415	(10,586,844)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增加	(54,933,656)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002,551)	1,880,625
自租賃客戶收取的按金減少	(20,613,180)	(9,191,1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增加(減少)	8,474,003	(7,873,270)
	<hr/>	<hr/>
經營所用現金	(7,391,220)	(4,181,393)
退還(已付)所得稅	138,062	(5,884,804)
已收銀行利息	55,663	56,423
已付利息	(2,027,753)	(7,557,364)
	<hr/>	<hr/>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225,248)	(17,567,138)
	<hr/>	<hr/>
投資活動		
物業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付款	(446,922)	(590,357)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45,783	—
向關聯方墊款	(13,159,196)	(4,766,388)
關聯方的還款	14,925,584	10,000,000
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墊款	—	(200,000)
購買短期非上市融資產品(附註7(ii))	(210,000,000)	(118,800,000)
出售短期非上市融資產品所得款項	205,320,095	113,955,47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3,000,000)	—
	<hr/>	<hr/>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314,656)	(401,27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28,726,539	119,810,661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42,863,085)	(109,105,222)
償還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負債	(1,359,471)	–
關聯方墊款	–	7,558,107
償還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	(9,522,440)
上市後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	68,913,000
私募配售後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23,004,806	–
已付發行成本	(1,563,562)	(10,286,966)
就取得銀行借款支付保證金	(2,524,671)	(7,848,885)
保證金提取	2,539,558	7,833,99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960,114	67,352,2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9,579,790)	49,383,84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230,923	4,229,539
匯率變動影響	(314,996)	(382,45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呈列為	43,336,137	53,230,9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941,637	53,230,923
原到期期限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2,394,500	–
	43,336,137	53,230,9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Metropol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作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於2017年6月29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40樓。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自2018年12月12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上市。

根據集團重組(「集團重組」)，本公司於2018年3月8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實體的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保理及其他服務。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View Art Investment Limited (「View Art」)，一間於2007年9月28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周大為先生(「周先生」或「控股股東」)全資擁有及控制。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亦為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呈列。

2. 集團重組、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附註4所載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上市」)，本集團進行集團重組，其涉及於2017年6月29日設立本公司及將本公司的架構散列於View Art及Metropolis Asia Ltd.(「Metropolis Asia」)之間。集團重組於2018年3月8日完成。集團重組而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基於視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及集團重組完成後的集團架構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存在而編製。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並視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及於集團重組完成後的集團架構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自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一直存在。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調整、削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並不應用是項準則。因此，本集團將不會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確認累計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號過渡，按經任何預付租賃付款調整的相關租賃負債的相等金額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均在期初保留溢利中確認，比較資料未經重列。

於過渡時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在與有關租賃合約有關的範圍內以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並選擇不就租賃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12%。

	於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2,834,208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2,544,033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106,268)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2,437,765
分析為	
流動	1,141,989
非流動	1,295,776
	2,437,765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元
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的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2,437,765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金按金調整	<u>42,386</u>
	<u>2,480,151</u>
按類別：	
辦公樓宇	<u>2,480,151</u>

附註：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將已支付可退還租金按金視為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租賃項下的權利及義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相關資產的使用權有關的付款，並已作出調整以反映過渡時的貼現影響。因此，人民幣42,386元已調整為已支付可退還租金按金及使用權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2019年1月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已進行下列調整。未受變動影響的單列項目並未列入其中。

	先前 於2018年 12月31日 呈報的賬面值 人民幣元	調整 人民幣元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於2019年 1月1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2,480,151	2,480,151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28,520	(42,386)	2,786,134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141,989	1,141,98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295,776	1,295,776

附註： 就根據間接方法呈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變動已按上文所披露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於2019年1月1日之年初數字來計算。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作為出租人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本集團毋須於過渡時就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作出任何調整，惟須自首次應用日期起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該等租賃，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售後回租交易

本集團擔任買方 – 出租人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於首次應用日期前訂立的售後回租交易並無被重新評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倘有關轉讓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為銷售的規定，本集團作為買方 – 出租人不會確認轉讓資產。於年內，售後回租交易(賣方 – 承租人有責任或權利購回有關資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列為融資安排。

下表概述作為出租人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及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受影響之項目。未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計入在內。

對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已呈報 人民幣元	調整 人民幣元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前的 金額(作為出租人) 人民幣元
非流動資產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48,334,319	32,256,833	80,591,152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	32,256,833	(32,256,833)	–
	<u>80,591,152</u>	<u>–</u>	<u>80,591,152</u>
流動資產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20,304,845	21,687,763	141,992,608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	21,687,763	(21,687,763)	–
	<u>141,992,608</u>	<u>–</u>	<u>141,992,60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影響

	已呈報 人民幣元	調整 人民幣元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前的 金額(作為出租人) 人民幣元
收益			
— 融資租賃收入	35,760,452	1,618,167	37,378,619
—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利息收入	1,618,167	(1,618,167)	—
	<u>37,378,619</u>	<u>—</u>	<u>37,378,619</u>

對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影響

	已呈報 人民幣元	調整 人民幣元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前的 金額(作為出租人) 人民幣元
經營活動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50,127,415	(54,933,656)	(4,806,241)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54,933,656)	54,933,656	—
	<u>(4,806,241)</u>	<u>—</u>	<u>(4,806,241)</u>

附註：該等調整與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為銷售的規定之售後回租交易有關。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將重新分類為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人民幣54,933,656元，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利息收入將重新分類為融資租賃收入人民幣1,618,167元。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資產出售或投入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定義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³

¹ 對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之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有效。

² 於有待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外，已於2018年發佈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其相應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指引之修訂本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於可預見將來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所要求的適當披露。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下述會計政策解釋的歷史成本基準於各報告期末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就交換服務所付代價的公平值。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若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會考慮該等特點。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2019年1月1日起）或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前）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有部分相若地方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譬如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申報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取得控制權：

- 具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及
- 能夠使用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列控制權的三項元素的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於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必要時會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股本、收入、開支以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交易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收益確認

融資租賃收入於租賃期內確認。收益按有系統及合理基準於租期內確認，以使融資租賃的淨投資產生定期穩定回報率。

來自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按時間為基準，根據未償付之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累計，實際利率指於初步確認時將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所收現金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準確貼現至該資產賬面淨值之比率。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將流入本集團以及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貼

在合理地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貼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貼後，政府補貼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貼乃於本集團擬用補貼予以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

用作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之應收政府補貼，乃於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為持作生產或提供服務或作行政管理用途的無形資產，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按成本減其後之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折舊乃以直線法在資產的可使用年內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後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均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而估計之任何變動之影響則預先入賬。

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不會自持續使用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出售或不再使用一項物業及設備而產生之任何盈虧乃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可用年期有限的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件、商標及網站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乃按該等資產的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用年期及攤銷法於各報告期末作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列賬。單獨購入的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包括牌照)按成本減任何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無形資產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無形資產時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該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計算)將在取消確認該資產時於損益內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使用年期有限之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須估計有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無限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須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於有跡象顯示其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個別估計。倘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創現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此外，本集團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公司資產可能減值。倘存在該等跡象，公司資產亦會被分配至個別創現單位，於可識別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創現單位，否則有關資產會分配至可識別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創現單位最小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以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之資金時值及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經調整之資產(或創現單位)之特定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創現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資產(或創現單位)之賬面值被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無法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創現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而言，本集團會對創現單位組別(包括分配至該創現單位組別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與創現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或創現單位組別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創現單位組別之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該項資產(或創現單位或創現單位組別)之賬面值會增加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出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或創現單位或創現單位組別)確認減值虧損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一間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的權力。

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乃使用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擬作權益會計用途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按與本集團於類似情況下就同類交易及事件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分佔該聯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而作出調整。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除外）變動不予列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之擁有權益出現變動。倘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虧損超出其所佔該聯營公司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之一部分的長期權益），則本集團會終止確認其分佔之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僅以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付款為限予以確認。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自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之日起按權益法入賬。收購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時，任何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於投資對象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中所佔份額的部分被確認為計入投資賬面值的商譽。

本集團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可能存在任何減值。如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將視作單一資產並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透過將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和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作比較以進行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不會分配予任何資產（包括商譽），而構成該項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所進行的交易乃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乃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列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以預期支付的福利未折現金額及於僱員提供服務時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

給予僱員的福利（如薪酬及薪金）扣除任何已支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退休福利開支

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可享有供款時列為開支。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量。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虧損不同原因在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項目及從未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的負債以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以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動用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時方予以確認。倘暫時差額乃因初步確認交易中的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且不會對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構成影響，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轉回，以及暫時差額在可見將來可能將不會撥回，則不予確認。從與此等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將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以使用暫時差額的利益，以及預期於可見將來可撥回時，方予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的金額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並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暫時差額於初步確認時及應用初步確認豁免適用的租賃期內不予確認。因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租賃修訂而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賬面值的後續修訂產生的不受首次確認豁免規限的暫時差額於重新計量或修訂日期予以確認。

當有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與由同一稅務機構向同一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給予權利在一段時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當日或之後簽訂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開始或修訂日期根據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適用。該合約將不會被重新評估，除非該合約中的條款與條件隨後被改動。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當租賃條款將相關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則該合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承租人之款項乃於開始日期按本集團於租賃之投資淨額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乃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就有關租賃尚餘投資淨額之固定定期回報率。

可退還租金按金

所收到的可退還租金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步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來自承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

售後回租交易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評估售後回租交易是否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銷售。

本集團作為買方 – 出租人

就將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資產轉讓入賬列作為一項資產出售而言，本集團作為賣方 – 出租人不會確認轉讓資產而確認售後回租交易產生的應收款項 (相當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轉讓所得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辦公樓宇的租賃，該租賃的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期十二個月並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及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額。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限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作為單獨項目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支付的可退還租金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步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以下情況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並就有關使用權資產作相應調整)：

- 租賃期有變或有關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有變，於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於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項目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入賬：

- 該項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調增租賃的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按照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訂(續)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基於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的經修訂租賃的租賃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對出租人的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會計處理。當經修訂合同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一個或多個其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會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經修訂合同中的代價分配至每個租賃組成部分。

金融工具

當一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會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常規的金融資產買賣按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買賣指要求在市場法規或慣例訂定的時間範圍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而定)之公平值中加入或扣除，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算的金融資產除外。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分配相關期間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費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比率。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乃按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未償還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

滿足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後續計量：

- 金融資產在通過既出售金融資產又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來實現其目標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及
- 合約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之利息的支付。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倘一項股本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之業務合併收購方確認的或然代價，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始確認金融資產當日，本集團可作出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該股本投資的其後公平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為持作交易：

- 收購的主要目的為於短期作出售用途；或
- 於初始確認時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具有近期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並非作為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將一項須按攤銷成本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前提為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對於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於下個報告期按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若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在確定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後，從報告期開始利息收入乃通過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合約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給予關聯方貸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給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的貸款、保證金、定期存款以及銀行結餘)、租賃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合約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

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稱為第2階段及第3階段)。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計產生的部分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稱為第1階段)。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之現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計量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步確認以來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而定。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合約減值(續)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及租賃應收款項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及租賃應收款項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可以合理成本及精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及租賃應收款項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測評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及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有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計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本集團假設當合約付款逾期時，金融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上升，惟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證明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合約減值(續)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續)

儘管有上述規定，若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會假設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未顯著上升。在以下情況下，金融工具會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i)金融工具具有較低違約風險；(ii)借款人有很強的能力履行近期的合約現金流量義務；及(iii)經濟及商業環境的長期不利變動有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成為不可撤銷承擔一方的日期被視為就減值評估進行初步確認之日期，故於估計信貸風險自財務擔保合約初步確認起是否有顯著上升時，本集團考慮指定債務人違約風險的變動。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構成違約事件，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下列條件的應收款項及租賃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 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不論上述分析，本集團認為，違約已於當金融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逾期超過90天時發生，惟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證明更為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當除外。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合約減值 (續)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或租賃應收款項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起或多起事件之時，該金融資產或租賃應收款項即出現信貸減值。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稱為第3階段資產。金融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嚴重財困；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困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困，且並無實際收回的可能之時（例如交易對手已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或租賃應收款項。已撤銷的金融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撤銷構成取消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款項會於損益中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暴露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依據是過往數據，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的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

金融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原定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估算。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2019年1月1日起）或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於2019年1月1日之前），用於釐定預期信貸虧損的現金流量與用於計量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現金流量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合約減值(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由於根據擔保工具條款，本集團僅須於債務人違約時作出付款。因此，預計虧損金額為償還持有人所產生信貸虧損的預計款項之現值減本集團預計自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任何金額。

對於無法確定實際利率之財務擔保合約之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將應用一個可反映目前市場對金錢之時間價值之評估以及現金流量之特定風險(有關風險僅在通過調整貼現率而非調整所貼現之現金短欠之範圍內才予以考慮)的貼現率。

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將對擁有大量結餘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及／或使用適宜組別的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

若按綜合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以處理個別工具層面的信貸風險顯著上升證據尚未可得的情況，金融工具乃按以下基準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質(即本集團的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分別作為單獨組別評估)；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抵押品的性質；及
- 可用的外部信貸測評。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合約減值 (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續)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方法，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項目仍然具有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否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倘於上一報告期前本集團按與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等額的方法計量金融工具或租賃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而當前報告日期已確定不符合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本集團於當前報告日期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相同金額計量虧損撥備。

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項相應調整其賬面值。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當對資產現金流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轉讓金融資產及將金融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方後，本集團即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移或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並就其可能須支付的款項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同時亦就已收取的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款。

於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對價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實體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剩餘資產權益之任何合約。集團實體發行之股本工具按所收取之所得款項扣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包括借款、其他應付款項、來自融資租賃客戶的按金及經營租賃項下租賃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指發行人須於持有人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償付指定款項的合約。財務擔保合約負債初步按其公平值計量，其後則按以下較高者計量：

-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之虧損撥備金額；及
- 初步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擔保期內確認的累計攤銷。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且僅於本集團義務已履行、撤銷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取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有關的因素作出。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檢討。倘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估計獲修訂之期間，則有關修訂在該期間內確認；倘若修訂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除涉及估計（見下文）者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出並且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構成最重要影響的關鍵判斷。

租賃分類

本集團已進行若干租賃業務，在該等業務中，本集團確定已將與持作租賃業務資產所有權有關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原因為承租人有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購買價格預計將遠低於選擇權成為可行使時日期的公平值，在租賃開始日可合理地確定將會行使選擇權。因此，本集團並未將融資租賃項下持作租賃業務資產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而是確認了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或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附註19及20）。確定本集團是否已將與所有權有關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取決於租賃相關安排的評估，其中包括管理層作出的重大判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關鍵來源

以下為關於未来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關鍵來源，而當中有頗高風險可能導致須於下個財政年度重大調整資產賬面值。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以評估減值。用以估計減值的方法和假設均定期檢討。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詳情載於附註19及20。

管理層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估計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金額。虧損撥備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量，並考慮有關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預期未來信貸虧損。評估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涉及較大程度的判斷、估計及不確定因素。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或多於預期，可能會因此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重大撥回。

應用會計規定時須作出以下重大判斷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如附註4所述，預期信貸虧損就第1階段資產乃以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就第2階段或第3階段資產乃以等於整個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計量。自初步確認以來，當其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資產將進入第2階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未界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原因。評估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前瞻性資料。

使用的模型及假設

本集團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使用各種假設，例如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生產者價格指數（「生產者價格指數」）率及消費者價格指數（「消費者價格指數」）率。識別適用於確定每種資產的最合適模型，以及釐定該等模型中使用的假設，包括與信貸風險的關鍵驅動因素有關的假設時須作出判斷。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設備及汽車融資租賃及售後回租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銷售相關稅項。

向本公司行政總裁（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主要側重於設備及汽車融資租賃及售後回租的收益。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一個經營及報告分部。概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實體層面的披露除外。

實體層面的披露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均位於中國，且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主要客戶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對本集團總收益貢獻超過10%之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客戶A	6,499,655	(附註)

附註：本集團與該客戶進行交易，惟獲確認的收益金額低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的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實體層面的披露(續)

按性質劃分的收益

下表為年內按性質劃分的收益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融資租賃收入		
汽車融資租賃	35,352,777	47,433,655
機械及設備融資租賃	407,675	553,628
	<hr/>	<hr/>
	35,760,452	47,987,283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利息收入	1,618,167	—
	<hr/>	<hr/>
總收益	37,378,619	47,987,283

7.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a)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5,663	56,423
政府補貼(附註i)	985,162	524,181
其他	539,458	365,845
	<hr/>	<hr/>
	1,580,283	946,449
(b)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投資收益(附註ii)	320,095	155,470
匯兌虧損淨額	(588,954)	(931,237)
	<hr/>	<hr/>
	(268,859)	(775,767)
	<hr/>	<hr/>
	1,311,424	170,682

附註：

- (i) 政府補貼主要包括當地政府向於中國從事融資租賃業務的集團實體提供的財政支持。
- (ii) 其他投資收益指本集團投資向中國的銀行購買及到期時贖回且風險性低的短期非上市金融產品所產生的已變現收益。

8.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1,941,084	7,557,274
估算來自租賃客戶按金的利息開支	8,515,843	12,306,614
租賃負債利息	217,482	—
	<hr/>	<hr/>
融資成本總額	10,674,409	19,863,888

9. 年度虧損(溢利)

年度虧損(溢利)經扣除(抵免)以下各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物業及設備折舊	126,850	425,9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14,898	—
無形資產攤銷	—	6,634
	<hr/>	<hr/>
折舊及攤銷總額	1,341,748	432,608
確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43,507,674	751,821
確認(撥回)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249,729	(427,242)
	<hr/>	<hr/>
已確認減值虧損總額	43,757,403	324,579
核數師薪酬	3,638,340	648,402
董事薪酬(附註11)	1,438,699	685,450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董事除外)	9,278,506	7,178,16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董事除外)	2,288,960	2,278,942
	<hr/>	<hr/>
員工成本總額	13,006,165	10,142,556
專業費用	3,538,270	—
營銷開支	1,805,999	1,264,3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046,863)	(798,884)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附註28)	(2,385,949)	474,354
所得稅開支總額	(3,432,812)	(324,530)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本公司毋需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增值稅。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法例，Metropolis Asia毋需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增值稅。

概無香港利得稅撥備，因為於香港的實體在兩個年度內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兩個年度內適用於信都租賃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均為25%。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的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46,550,144)	768,765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之稅項開支(2018年：25%)	(11,637,536)	192,191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914,101	132,339
未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14,156,247	-
年內所得稅開支	3,432,812	324,530

11. 董事及僱員薪酬

(A) 董事

根據適用GEM上市規則，本集團旗下實體年內已付或應付本公司各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酬金（包括彼等成為本公司董事前作為其他集團實體僱員／董事提供服務而已付或應付的酬金）披露如下：

	袍金 人民幣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元	總計 人民幣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附註b）				
周先生	–	360,000	61,321	421,321
周卉女士	–	505,280	73,138	578,418
非執行董事（附註c）				
周安女士	–	120,000	–	12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d）				
劉仲緯先生（附註a）	106,320	–	–	106,320
莫羅江先生（附註a）	106,320	–	–	106,320
盧啟東先生（附註a）	106,320	–	–	106,320
	318,960	985,280	134,459	1,438,6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僱員薪酬（續）

(A) 董事（續）

	袍金 人民幣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元	總計 人民幣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附註b）				
周先生	—	363,300	14,880	378,180
周卉女士	—	215,300	69,137	284,437
非執行董事（附註c）				
周安女士	—	6,303	—	6,303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d）				
劉仲緯先生（附註a）	5,510	—	—	5,510
莫羅江先生（附註a）	5,510	—	—	5,510
盧啟東先生（附註a）	5,510	—	—	5,510
	16,530	584,903	84,017	685,450

附註：

- (a) 劉仲緯先生、莫羅江先生及盧啟東先生於2018年11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b) 上文載述的執行董事薪酬為其與本集團管理事務有關的服務薪酬。
- (c) 上文載列的非執行董事薪酬為彼等出任本公司董事的服務薪酬。
- (d) 上文載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為彼等出任本公司董事的服務薪酬。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向本公司董事作出與表現掛鉤的花紅。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支付薪酬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後之獎金或離職補償。年內，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放棄任何酬金。

11. 董事及僱員薪酬(續)

(B) 僱員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本公司兩名(2018年：兩名)董事。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董事	999,739	662,617
非董事	1,690,555	955,847
	2,690,294	1,618,464

年內，餘下非董事人士(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260,965	694,700
與表現掛鈎的花紅(附註)	166,400	68,5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3,190	192,647
	1,690,555	955,847

附註：向本集團最高薪酬僱員作出與表現掛鈎的花紅，乃基於本集團表現及其貢獻釐定酌情花紅。

彼等的薪酬位於下列範圍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僱員人數	2018年 僱員人數
低於1,000,000港元(「港元」)(相等於人民幣886,000元 (2018年：人民幣856,100元))	3	3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後之獎金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股息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旗下實體並無向其權益持有人宣派任何股息。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並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

13.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盈利：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49,982,956)	444,235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	817,972,603	610,958,904

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計算的普通股數目乃假設集團重組及附註27(c)所載本公司股份的資本化發行已於2018年1月1日生效而釐定。

由於於兩個年度內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4. 物業及設備

	辦公設備 人民幣元	汽車 人民幣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元	總計 人民幣元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	1,094,820	2,069,891	580,252	3,744,963
添置	7,480	–	1,674	9,154
於2018年12月31日	1,102,300	2,069,891	581,926	3,754,117
添置	3,098	–	–	3,098
出售	(513,097)	–	–	(513,097)
於2019年12月31日	592,301	2,069,891	581,926	3,244,118
累計折舊				
於2018年1月1日	836,633	1,215,993	433,828	2,486,454
年內撥備	91,288	288,931	45,755	425,974
於2018年12月31日	927,921	1,504,924	479,583	2,912,428
年內撥備	77,725	–	49,125	126,850
出售對銷	(467,314)	–	–	(467,314)
於2019年12月31日	538,332	1,504,924	528,708	2,571,964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53,969	564,967	53,218	672,154
於2018年12月31日	174,379	564,967	102,343	841,689

上述物業及設備項目乃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按照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進行折舊：

辦公室設備	3至5年
汽車	4年
租賃物業裝修	5年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人民幣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u>2,480,151</u>
累計折舊	
於2019年1月1日	—
年內撥備	1,214,898
於2019年12月31日	<u>1,214,898</u>
賬面值	
於2019年1月1日	<u>2,480,151</u>
於2019年12月31日	<u>1,265,253</u>

本集團租賃不同樓宇用於營運。租賃合約通常訂有12個月至27個月的租期。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1,518,524元。

與短期租賃及租期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起12個月內屆滿的其他租賃有關的支出為人民幣159,053元。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及租賃負債利息開支之金額分別於附註29及附註8披露。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之擔保權益外，該等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於借款抵押。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尚未開始的租賃。

16.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元	商標 人民幣元	網站開發 人民幣元	車牌 人民幣元	總計 人民幣元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	878,588	8,000	19,902	2,121,670	3,028,160
添置	–	–	–	581,203	581,203
於2018年12月31日	878,588	8,000	19,902	2,702,873	3,609,363
添置	–	–	–	443,824	443,824
於2019年12月31日	878,588	8,000	19,902	3,146,697	4,053,187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18年1月1日	878,588	8,000	13,268	–	899,856
年內撥備	–	–	6,634	–	6,634
於2018年12月31日	878,588	8,000	19,902	–	906,490
年內撥備	–	–	–	–	–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	–	–	550,217	550,217
於2019年12月31日	878,588	8,000	19,902	550,217	1,456,707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	–	–	2,596,480	2,596,480
於2018年12月31日	–	–	–	2,702,873	2,702,873

上述無形資產(除車牌外)於估計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如下：

軟件	3年
商標	3年
網站開發	3年

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車牌可轉讓及可按最低成本續領，其可使用年期為無限，因此按成本減累計減值(如有)列賬。

本公司董事已參考公開市場的最近成交價(作為該等車牌的可收回金額)評估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並得出結論認為車牌於2019年12月31日的減值為人民幣550,217元(2018年12月31日：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給予關聯方貸款

	於12月31日		於截至	於截至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12月31日止	12月31日止
			年度之最高	年度之最高
			未償還餘額	未償還餘額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周先生	-	1,766,388	5,366,388	4,766,388
信友(滄州)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信友」)	-	-	-	10,000,000
	-	1,766,388	5,366,388	14,766,388

上述餘額均屬非貿易性質，指本集團向周先生及信友作出的墊款。信友為關聯方，乃由於其由周先生的近親家族成員全資擁有及控制，且周先生擔任信友的法定代表及主席。

於報告期末，下列金額乃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給予關聯方貸款。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港元	-
	1,766,388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其他應收款項		
員工墊款(附註i)	602,163	540,951
其他(附註ii)	1,765,829	300,000
	<u>2,367,992</u>	<u>840,951</u>
減：		
呆賬撥備	(249,729)	—
	<u>2,118,263</u>	<u>840,951</u>
給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的貸款	—	200,000
其他預付款項	1,212,262	674,574
按金(附註iii)	1,630,832	547,225
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	577,599	565,770
	<u>5,538,956</u>	<u>2,828,520</u>

年內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變動

	人民幣元
於2018年1月1日	427,242
年內撥回	<u>(427,242)</u>
於2018年12月31日	—
年內撥備	<u>249,729</u>
於2019年12月31日	<u>249,729</u>

附註：

- (i) 員工墊款預期將由本集團管理層於一年內收回或結算。
- (ii) 於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包括代表第三方作出的付款人民幣1,516,100元。該等應收款項其後於2020年1月收到。
- (iii) 於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包括租金按金人民幣193,339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47,225元)。已付租金按金已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作調整。有關調整詳情載於附註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就車輛及機器以及設備訂立融資租賃安排。所訂立的融資租賃的平均期限通常介乎1年至3年。租賃期內租約附帶之所有利率均於合約日按定息釐訂。

	最低租賃付款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元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包括：		
一年內	166,430,795	150,282,977
第二年內	61,759,679	53,288,384
第三年內	15,691,733	13,045,317
租賃投資總額	243,882,207	不適用
減：未實現融資收入	27,265,529	不適用
應收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216,616,678	216,616,678
減：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47,977,514	47,977,514
	168,639,164	168,639,164
分析為：		
流動	120,304,845	120,304,845
非流動	48,334,319	48,334,319
	168,639,164	168,639,164
	最低租賃付款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元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包括：		
一年內	193,742,041	171,634,410
一年至三年	117,528,033	95,701,052
租賃投資總額	311,270,074	不適用
減：未實現融資收入	43,934,612	不適用
應收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267,335,462	267,335,462
減：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6,050,269	6,050,269
	261,285,193	261,285,193

1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為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融資租賃的實際利率介乎7.87%至30.26% (2018年：7.87%至42.21%)。

於2019年12月31日，與信友(作為關聯方，定義見附註17)的融資租賃業務產生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賬面值為人民幣5,911,322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164,215元)。有關租賃的年期為3年，實際利率為7.87%。本集團並無就該等融資租賃協議自信友收取任何按金。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所定義關聯方範圍，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內並無與其他關聯方訂立任何融資租賃交易。

年內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變動

	第1階段 12個月的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元	總計 人民幣元
於2019年1月1日	413,176	592,591	5,044,502	6,050,269
下列虧損撥備變動：				
— 轉至第1階段	187,579	(187,579)	—	—
— 轉至第2階段	(930,090)	1,602,275	(672,185)	—
— 轉至第3階段	—	(20,248,508)	20,248,508	—
— 於損益扣除	1,412,081	27,187,839	13,918,694	42,518,614
撤銷	—	—	(591,369)	(591,369)
於2019年12月31日	1,082,746	8,946,618	37,948,150	47,977,514
於2018年1月1日	904,686	759,232	3,634,530	5,298,448
下列虧損撥備變動：				
— 轉至第1階段	446,113	(446,113)	—	—
— 轉至第2階段	(69,360)	201,884	(132,524)	—
— 轉至第3階段	—	(251,958)	251,958	—
— 於損益扣除	(868,263)	329,546	1,290,538	751,821
於2018年12月31日	413,176	592,591	5,044,502	6,050,26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以附註25所載的租賃資產及按金(如有)為抵押。本集團可能要求額外擔保(如土地使用權、房屋、車輛)作為額外抵押。於兩個年度內，概無需確認的或然租賃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續)

年內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變動 (續)

由於租賃資產證券的登記涉及的行政流程時間延長及有關預期成本，本集團從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獲得的若干租賃資產證券並未向相關政府部門登記。本公司董事已計及(i)本集團乃與客戶訂立質押協議的第一承押人，(ii)本集團已自客戶獲得《機動車行駛證》的所有原件，(iii)已採取必要行動，確保於2019年12月31日及直至刊發綜合財務報表日期並無其他方已向相關政府部門登記該等租賃資產的質押，(iv)根據中國二手機動車交易市場規定的相關法律法規，租賃資產在無《機動車行駛證》原件的情況下，不得在二手市場交易，及(v)向本集團法律顧問徵求意見，該等租賃資產的質押權於質押協議生效時即已建立。儘管存在租賃資產的標的物可能被善意第三方追索的潛在風險，本集團已採取相應補救措施減少損失。倘客戶試圖在未經本集團許可的情況下轉讓租賃資產予第三方，本集團有權自第三方收回租賃資產的所有權。

倘本集團在客戶拖欠本集團還款時無法執行該等租賃資產證券的強制執行權，則違約損失率估計數額及由此計算的減值金額(當前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確認)以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可能會顯著增加。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中有兩名客戶(「該等客戶」)(均由同兩名人士擁有，在深圳從事打車業務)有未結結餘總額人民幣57,405,377元。

由於缺乏營運資金，該等客戶向本集團申請重組彼等的未結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債務重組」)予彼等所持有的7家附屬公司(「債務重組客戶」)。經本集團管理層評估，有關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於本集團用以釐定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的風險預測中分類為第3階段，並於2019年12月31日確認虧損撥備人民幣20,007,596元。

於2020年，本集團管理層評估並批准以上申請。根據與該等債務重組客戶訂立的新融資租賃協議，租期由原來的3年增至5年，而實際利率由原來的每年16.66%至16.89%下降至新實際利率每年13.06%。

根據此債務重組，本集團分別於2020年1月及3月向債務重組客戶作出合計人民幣27,626,148元及人民幣24,514,226元的多筆付款以及自其收取合計人民幣1,381,307元及人民幣1,225,711元的客戶按金；而該等客戶分別於2020年1月及3月以現金向本集團償還合計人民幣25,283,941元及人民幣22,249,415元，並解除客戶按金人民幣6,970,000元及人民幣5,822,000元。與客戶訂立的相關融資租賃協議自該時起終止。

截至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管理層仍在評估此債務重組對2020年的財務影響，主要側重於有關該等新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之相關虧損撥備。

有關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詳情，請參閱附註35。

20.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

下表說明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之總額及淨額。

	總額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元	現值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元
一年以內	26,847,782	22,079,726
第二年	23,365,227	18,875,320
第三年	17,533,374	13,978,610
	67,746,383	不適用
減：利息調整	12,812,727	不適用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之現值	54,933,656	54,933,656
減：虧損撥備	989,060	989,060
	53,944,596	53,944,596
分析如下：		
流動	21,687,763	21,687,763
非流動	32,256,833	32,256,833
	53,944,596	53,944,596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新訂立的售後回租安排應收款項被分類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於2019年1月1日之前訂立的售後回租交易計量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以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續)

年內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變動

	第1階段 12個月的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 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的預期 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人民幣元	總計 人民幣元
於2019年1月1日	-	-	-	-
下列虧損撥備變動：				
— 於損益扣除	989,060	-	-	989,060
於2019年12月31日	989,060	-	-	989,060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以附註25所載的租賃資產及按金(如有)為抵押。本集團可能要求額外擔保作為額外抵押。

有關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詳情，請參閱附註35。

21.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指於2019年12月31日按實際年利率0.20%計息的短期銀行存款。於2019年12月31日，結餘包括原到期日為3個月以內的定期存款人民幣22,394,5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存放定期存款。

於2019年12月31日，定期存款均以港元計值。

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非上市融資產品	10,000,000	5,000,000

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19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按現行市場年利率介乎0.001%至0.35%計息（2018年12月31日：0.001%至0.35%）。

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港元	4,371,180	6,853,683
美元（「美元」）	35,449	43,883,732
	4,406,629	50,737,415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16,758,806	7,428,907
應付上市成本	—	1,931,160
應付薪資	3,226,485	2,627,139
其他應付稅項	1,294,582	2,374,123
	21,279,873	14,361,329

下列應付上市成本及其他應付款項金額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外的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港元	1,594,782	1,060,352

附註：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就本集團進行的若干融資租賃安排已收租賃客戶的預付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來自租賃客戶的按金

按金乃根據合約價值的若干比例收取及計算，並按照若干租賃合約的規定於合約期間或期末退還。一旦承租人完全履行合約項下所有責任，按金即可退還，或用於結算尚未償還債務。於2019年12月31日，未償還租賃客戶的按金為人民幣38,790,629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50,887,966元）。

就呈報用途而作出的來自租賃客戶的按金款項的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非流動負債	24,479,209	29,883,442
流動負債	14,311,420	21,004,524
	38,790,629	50,887,966

已收按金為免息，且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計量。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採納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17.58%（2018年：18.87%）。

26.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固定利率借款		
銀行借款		
— 有抵押及有擔保(附註(a))	2,478,939	14,694,100
來自獨立第三方的其他借款		
— 有抵押及無擔保(附註(a))	23,957,063	25,878,448
	26,436,002	40,572,548
分析為：		
— 一年內		
銀行借款	2,478,939	12,215,161
其他借款	17,884,543	25,878,448
	20,363,482	38,093,609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銀行借款	—	2,478,939
其他借款	6,072,520	—
	6,072,520	2,478,939
	26,436,002	40,572,548
固定利率借款的實際利率(每年)	9.14%~12.23%	5.73%~19.29%

附註：

- (a) 於2019年12月31日，中國一間銀行及若干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授出人民幣26,436,002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40,572,548元)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並以對本集團的若干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押記作為擔保(誠如附註36所詳述)。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借款人民幣2,478,939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4,694,100元)由獨立第三方擔保。

於2019年12月31日，已抵押及無擔保的其他借款為人民幣14,499,144元，即本年度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的融資安排。根據該融資安排，本集團訂立協議以於2019年10月向該獨立第三方轉讓總額為人民幣18,667,716元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代價為人民幣18,425,926元，惟並無轉讓重大風險及報酬予該獨立第三方。本集團將收到的所得款項入賬列作「其他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實際利率12.23%按攤銷成本計量，並繼續確認已轉讓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全部賬面值。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以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為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8年1月1日	38,000,000	380,000
於2018年11月23日增加(附註a)	3,962,000,000	39,620,000
	<hr/>	
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	4,000,000,000	4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1月1日	1	-
於2018年3月8日作為收購Metropolis Asia的代價發行(附註b)	49,999	500
新股份的資本化發行(附註c)	599,950,000	5,999,500
於上市後發行新股份(附註d)	200,000,000	2,000,000
	<hr/>	
於2018年12月31日	800,000,000	8,000,000
私募配售後發行普通股(附註e)	160,000,000	1,600,000
	<hr/>	
於2019年12月31日	960,000,000	9,600,000
	<hr/>	
		人民幣元
於財務狀況表呈列		<hr/> 8,503,450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2018年11月23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透過增設3,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且於各方面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的額外股份，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加至40,000,000港元。
- (b) 完成集團重組後，本公司已向View Art收購Metropolis Asia的全部股權，代價為向View Art發行4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合共5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04元)入賬列為繳足。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金額及股份溢價與Metropolis Asia於完成集團重組前的股本金額的差額人民幣138,043,162元已於合併儲備中扣除。
- (c) 於2018年12月12日，本公司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5,999,5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5,300,558元)的進賬額撥充資本，用作按面值繳足599,95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新股份，以向於2018年11月23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人士配發及發行。
- (d) 於2018年12月12日，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以每股0.39港元的價格發行合共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及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12月12日在聯交所GEM上市。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為78,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68,913,000元)
- (e) 於2019年11月21日，本公司根據股份配售以每股0.162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合共160,000,000股普通股。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已付佣金及支出)為25,813,218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2,910,034元)。

28. 遞延稅項資產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遞延稅項資產	-	2,385,949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如下：

	融資租賃 應收款項及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其他					總計 人民幣元
	金融資產 虧損撥備 人民幣元	物業及設備 折舊 人民幣元	無形資產 攤銷 人民幣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元	未付應計 開支 人民幣元	
於2018年1月1日	1,324,612	24,866	156,093	406,024	-	1,911,595
於損益計入(扣除)	187,955	(2,397)	(21,004)	(406,024)	715,824	474,354
於2018年12月31日	1,512,567	22,469	135,089	-	715,824	2,385,949
於損益扣除	(1,512,567)	(22,469)	(135,089)	-	(715,824)	(2,385,949)
於2019年12月31日	-	-	-	-	-	-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人民幣56,624,986元(2018年：人民幣9,543,797元)。於2019年12月31日，並無就該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2018年：無)，因為不大可能產生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之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就其所賺取溢利宣派的股息須繳交預扣稅。於2019年12月31日，中國附屬公司遭受累計虧損人民幣17,726,031元。於2018年12月31日，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轉回的時間，而且該暫時差額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有關中國附屬公司之保留溢利所產生的暫時差額為人民幣30,139,599元，概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租賃負債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286,821
為期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8,955

1,295,776

減：流動負債項下呈列的於12個月內到期清償的款項	1,286,821
--------------------------	-----------

非流動負債項下呈列的於12個月後到期清償的款項	8,955
-------------------------	-------

所有租賃承擔均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

於2019年12月31日，與周尊忠先生（彼為周先生的近親家族成員，因此為本集團的關聯方）訂立的租賃合約產生的租賃負債金額為人民幣1,236,675元。周尊忠先生的租賃為辦公樓宇，租賃期於2018年10月1日起為27個月，月租金為人民幣110,366元。租賃協議中概無向本集團或周尊忠先生授予延期或終止選擇權。

3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元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3,000,000
分佔虧損	(552,219)
減值虧損	(2,291,659)

156,122

於報告期間末，該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國家	主要營業 地點	本集團所持 所有權益比例		本集團 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Aiding Automobile Technology (Shanghai) Limited Company (「Aiding」)	中國	中國	20%	不適用	20%	不適用	汽車技術及 相關諮詢

3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於2018年12月19日，一名獨立第三方（「另一股東」）於中國成立Aiding，其承諾出資人民幣1,000,000元作為Aiding的股本。於2019年1月23日，信都租賃訂立出資協議，據此，信都租賃同意向Aiding注入人民幣3,000,000元以收購Aiding的20%權益。信都租賃分別於2019年1月、3月及4月向Aiding注入人民幣500,000元、人民幣1,000,000元及人民幣1,500,000元，並於其後成為Aiding的股東。因此，另一股東所持Aiding的權益減少至80%。

Aiding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由於較原計劃提前實施國家車輛排放新標準，於中國的汽車產量及銷量縮減，因此，汽車融資租賃業務未按原計劃發展。同時，Aiding因無法獲得其他外部融資而未能持有充足的營運資本以持續經營。其業務已於2019年年底停止營運。Aiding的全體股東決定清算Aiding。於2019年12月31日，Aiding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38,906元。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根據上述情況考慮其於Aiding投資的可收回款項及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2,291,659元。

另一股東尚未出資其承諾的資本人民幣1,000,000元。於2020年4月22日，另一股東簽立承諾函，據此，另一股東放棄其於Aiding的所有投資權益。於2020年5月11日，本集團收到Aiding剩餘價值付款人民幣156,122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Aiding的清算程序為於工商行政管理局進行註銷登記程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加由中國有關地方政府部門組織並由國家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須每月按合資格僱員基本薪金的20%向該退休計劃供款，而地方政府部門負責於該等僱員退休後向彼等支付退休金。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已付或應付予該計劃的供款而在損益中確認的成本總額為人民幣2,423,419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362,959元)。

32.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元

年內根據經營租賃已付之最低租賃款額 1,625,341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的到期情況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元

一年內 1,441,268

第二年內 1,392,940

2,834,208

33.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及資產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及資產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及資產為歸類至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作為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保證金	銀行及 其他借款	應付關聯方 款項	應計 發行成本 (附註)	租賃負債	總計
於2018年1月1日	-	29,867,109	4,961,998	2,183,824	-	37,012,931
融資現金流量	(14,887)	10,705,439	(1,964,333)	(10,286,966)	-	(1,560,747)
非現金變動						
抵銷與關聯方的安排	-	-	(3,000,000)	-	-	(3,000,000)
匯兌虧損	-	-	2,335	-	-	2,335
應計發行成本	-	-	-	9,571,932	-	9,571,932
於2018年12月31日	(14,887)	40,572,548	-	1,468,790	-	42,026,451
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之調整	-	-	-	-	2,437,765	2,437,765
於2019年1月1日	(14,887)	40,572,548	-	1,468,790	2,437,765	44,464,216
融資現金流量	14,887	(14,136,546)	-	(1,563,562)	(1,359,471)	(17,044,692)
非現金變動						
租賃負債利息	-	-	-	-	217,482	217,482
應計發行成本	-	-	-	94,772	-	94,772
於2019年12月31日	-	26,436,002	-	-	1,295,776	27,731,778

附註：應計發行成本餘額已計入附註24所載「應付上市成本」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平衡為本公司股東謀求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過往年度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載於附註26）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的管理層不時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股本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相關的風險。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35. 財務風險管理

金融工具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類別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金融資產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68,639,164	261,285,19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1,029,828	56,600,37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000,000	5,000,000
	279,668,992	322,885,567
金融負債		
來自租賃客戶的按金	38,790,629	50,887,96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	44,490,584	49,932,615
	83,281,213	100,820,581

3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給予關聯方貸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保證金、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給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的貸款、來自租賃客戶的按金、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上市成本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適時及有效實施合適措施。

儘管本集團有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計值的定期存款、以港元計值的若干給予關聯方貸款及若干應付上市成本(如附註23、21、17及24所載)，於兩個年度，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於中國開展，其所獲取的收益及產生的成本及開支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管理層評估本集團貨幣風險僅歸因於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若干給予關聯方貸款以及應付上市成本。此外，本集團亦正承受其他財務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持續監察該等風險可確保本集團盡可能在可預見的情況下免受該等風險所造成的任何不利影響。

貨幣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外匯風險僅來自銀行結餘及現金、定期存款、給予關聯方貸款及應付上市成本。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資產		
港元	26,765,680	8,620,071
美元	35,449	43,883,732
負債		
港元	1,594,782	1,060,3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此敏感度分析詳列本集團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及貶值10%（2018年：10%）的敏感度。10%（2018年：10%）的敏感率在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申報外幣風險時採用及為管理層對外匯匯率所評估的合理可能變幅。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未償還貨幣項目，並於各報告期末就外匯匯率10%變幅作出換算調整。下表所列（負數）正數表示，倘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升值，除稅後溢利（減少）增加，而倘人民幣兌相關貨幣貶值，將對除稅後溢利構成等值而相反的影響。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港元	(2,556,959)	(782,481)
美元	(3,545)	(3,292,151)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乃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涉及本集團的銀行結餘、保證金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涉及本集團的定期存款、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給予關聯方貸款、銀行及其他借款、來自租賃客戶的按金、租賃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

管理層密切監控市場，且透過調整資產及負債架構控制利率敏感性缺口，以實現利率風險的有效管理。

中國人民銀行所報的現行利率波動為本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主要來源。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現行利率不會有重大變動，且本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呈列利率風險的敏感度分析。

3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客戶或對手方將違反其合約責任的風險，從而令本集團產生財務損失。本集團已考慮信貸風險的所有因素，如就風險管理用途而言的對手方違約風險及行業風險。

倘對手方未能在報告期末就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履行責任，本集團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該等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給予關聯方貸款、給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的貸款、保證金、定期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

流動基金(即保證金、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極微，此乃由於該等款項均存置於信譽良好的銀行。

為盡量降低給予關聯方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控風險水平，確保採取後續措施以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各項個別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大降低。

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對潛在客戶選取的過程、潛在客戶盡職調查及申請、潛在客戶信用審批、融資租賃付款、貸後監管、不良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管理及其他方面實施標準化管理程序。本集團將考慮對違約超過90日的客戶採取法律措施。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採取法律行動及強制收回租賃資產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8,365,302元(2018年：人民幣8,151,332元)及人民幣1,869,615元(2018年：人民幣2,342,249元)。就該等法律措施而言，已收取累計結餘人民幣2,135,523元(2018年：人民幣682,746元)。透過實施相關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有效使用融資租賃資料系統及優化融資租賃組合，本集團管理層可及時有效地識別、監控及管理其潛在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經濟環境的變動將對本集團的租賃產生影響，而不利影響將提高本集團遭受損失的可能性。本集團目前的主要業務營運位於中國，但不同地區經濟發展的差異要求本集團密切管理相關信貸風險。負責不同行業及地區的業務營運部門、信貸評估部門、法律部門、經營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主管、財務部門及資產管理部門負責管理信貸風險，並定期向本集團管理層報告資產質素。本集團已建立機制以為個別承租人設立信貸風險限額並對上述信貸風險限額進行定期監管。

(1)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解措施

本集團管理、限制及控制信貸風險的集中程度並盡可能避免風險集中於單一承租人、行業或地區。

本集團管理客戶限額以優化信貸風險架構。本集團對承租人償還本金及利息的能力進行盡職調查及信用評估，並對承租人於項目中的實際還款狀況進行實時監控以管理信貸風險。

(2) 其他具體的管理及緩解措施包括：

(a) 擔保及抵押品

本集團已制定一系列政策以減輕信貸風險，包括從企業或個人獲得抵押品／質押、保證金及擔保。

根據融資租賃特性，本集團於租賃期內擁有融資租賃項下資產的所有權。《中華人民共和國物權法》(「物權法」)規定所有權的四項權力及職能：佔有、使用、收益及處罰；其亦規定業主有權就其自有的不動產或動產設置用益物權及抵押權益。因此，物權法保護本集團的有效權利。倘違約，本集團有權取回資產。

此外，根據承租人的信貸狀況及融資租賃的信貸風險程度，本集團需第三方擔保或部分承租人的抵押品。本集團管理層評估擔保人的能力、所有權、抵押及質押價值以及變現抵押及質押的可行性。

(b) 融資租賃資產的保險

就融資租賃而言，融資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賃屆滿前歸本集團所有，惟經營使用及維護的風險回報已轉移至承租人。因此，倘資產發生任何事故／損壞，承租人應立即向保險公司報告並通知本集團，提供事故報告的有關文件及向保險公司理賠。

3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2) 其他具體的管理及緩解措施包括：(續)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信貸集中風險包括五大客戶佔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總結餘35.2% (2018年12月31日：36.1%)。此外，本集團管理層亦分析，倘本集團由同一人士最終擁有的客戶或同一組別人士被視為單一客戶，本集團五大客戶將佔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總結餘50.1% (2018年12月31日：46.8%)。

本集團已密切監察向該等客戶作出墊款之可收回狀況，並採取有效措施，以確保及時收回尚未收回結餘。本集團的業務營運部門將不時聯絡客戶並於各項付款到期前三日發出支付提醒以確保及時作出租賃付款及獲取有關客戶的最新資料。倘付款逾期超過兩日，本集團的業務營運部門將即時聯絡客戶以瞭解其營運及財務狀況以及逾期支付原由。本集團業務營運員工亦或進行現場盡職調查以核查租賃車輛是否完好。

倘本集團遭遇若干「負面信號」(如逾期超過60日、涉及租賃車輛的事故及有關客戶的訴訟)，本集團將採取若干風險控制程序以降低潛在損失。倘客戶就租賃付款違約1至45日，本集團將向客戶致電問詢及／或進行現場盡職調查。本集團將就付款違約原由作出問詢及提醒客戶根據融資租賃協議所載付款時間表支付。倘客戶就租賃付款違約超過45日，本集團將發出要求還款書。倘客戶就租賃付款違約超過60日，本集團將考慮收回租賃車輛。倘客戶就租賃付款違約超過90日，本集團將對該客戶提出訴訟。為釐定是否採取任何特定補救措施，本集團或會考慮：(i)客戶當前的財務狀況及前景；(ii)收回租賃車輛及變現其價值的困難；(iii)客戶提供的任何額外抵押及擔保；(iv)客戶的信貸記錄；及(v)客戶支付的意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2) 其他具體的管理及緩解措施包括：(續)

本集團已密切監控該等客戶的業務表現，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除上文所述信貸風險限額管理及其他緩解措施外，本集團監控所有受減值要求限制的金融資產，以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倘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按生命週期(而非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

為最大限度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對擁有大量結餘的若干金融資產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單獨進行信貸風險監管；就其他金融資產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委任其經營管理委員會制定及維持本集團的信貸風險等級，以根據信貸違約風險等級將風險敞口進行分類。信貸評級資料以一系列確定為可預測違約風險的數據及應用經驗信貸判斷為基礎。在分析中考慮風險的性質及對手方類型。信貸風險評級乃採用表明違約風險的定性及定量因素界定。

設計及校準內部信貸風險等級，以反映信貸風險惡化時的違約風險。根據有關對手方的可用信息，於初步確認時將各風險分配至信貸風險等級。監控所有風險並將信貸風險等級更新以反映當前的信息。本集團使用信貸風險等級作為確定風險違約概率(「違約概率」)期限結構的主要輸入。本集團採用不同的標準以釐定每個資產組合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所用標準乃為違約概率的定量變動及定性變動。

3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2) 其他具體的管理及緩解措施包括：(續)

本集團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及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使用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如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生產者價格指數及消費者價格指數。

下表列示本集團有關本集團金融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等級框架：

類別	描述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基準
履行	就違約風險較低或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並未顯著上升且並無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稱為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呆賬	就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上升但並無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稱為第2階段)	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 — 並無信貸減值
違約	當發生會對金融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則有關金融資產被評定為信貸減值(稱為第3階段)	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務困境，而本集團並無收回款項的現實前景	金額被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下表詳列於2019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風險概況。

於2019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元	總計 人民幣元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元)	63,721,268	45,076,440	107,818,970	216,616,678
加權平均預期信貸虧損率	1.70%	19.85%	35.20%	22.15%
預期信貸虧損總額(人民幣元)	1,082,746	8,946,618	37,948,150	47,977,514
包括：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元)	1,082,746	-	-	1,082,746
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元)	-	8,946,618	37,948,150	46,894,768
	1,082,746	8,946,618	37,948,150	47,977,514

於2018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元	總計 人民幣元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元)	240,519,945	10,099,026	16,716,491	267,335,462
加權平均預期信貸虧損率	0.17%	5.87%	30.18%	2.26%
預期信貸虧損總額(人民幣元)	413,176	592,591	5,044,502	6,050,269
包括：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元)	413,176	-	-	413,176
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元)	-	592,591	5,044,502	5,637,093
	413,176	592,591	5,044,502	6,050,269

3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

就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下表詳述於2019年12月31日的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風險情況。

於2019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12個月的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元	總計 人民幣元
賬面值總額 (人民幣元)	54,933,656	—	—	54,933,656
加權平均預期信貸虧損率	1.80%	—	—	1.80%
預期信貸虧損總額 (人民幣元)	989,060	—	—	989,060
包括：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元)	989,060	—	—	989,06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給予關聯方貸款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給予關聯方貸款而言，本集團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因為自初步確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給予關聯方貸款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上升。

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保證金和定期存款

銀行結餘及保證金以及定期存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極微，此乃由於該等資產均存置於信譽良好的銀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水平，並將其保持在管理層認為合適的水平，以撥付本集團的營運所需及減少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對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進行分析。該表按照報告年度末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金融負債（按剩餘合約到期日劃分）的未貼現現金流量以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或可要求結算的最早日期編製。表中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人民幣元	逾期 人民幣元	按要求 人民幣元	1個月內 人民幣元	1至3個月 人民幣元	4至12個月 人民幣元	1至2年 人民幣元	2至3年 人民幣元	未貼現	於2019年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元	12月31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資產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6.67%	52,009,149	-	12,496,860	24,694,237	77,230,549	61,759,679	15,691,733	243,882,207	168,639,164
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 應收款項	16.20%	-	-	2,288,481	4,576,962	19,982,339	23,365,227	17,533,374	67,746,383	53,944,596
銀行結餘及現金	-	-	20,941,637	-	-	-	-	-	20,941,637	20,941,637
定期存款	0.20%	-	-	22,395,359	-	-	-	-	22,395,359	22,394,5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	10,000,000	-	-	-	-	-	10,000,000	10,000,00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3,749,095	-	-	-	-	-	3,749,095	3,749,095
非衍生金融資產總額		52,009,149	34,690,732	37,180,700	29,271,199	97,212,888	85,124,906	33,225,107	368,714,681	279,668,992
負債										
來自租賃客戶的按金	17.58%	-	-	2,735,141	1,341,434	11,045,372	23,595,159	8,352,035	47,069,141	38,790,629
銀行及其他借款	11.01%	-	-	1,529,302	6,632,896	13,819,927	4,153,080	2,423,054	28,558,259	26,436,002
其他應付款項	-	-	16,758,806	-	-	-	-	-	16,758,806	16,758,806
租賃負債	12.00%	-	-	113,289	226,578	1,019,602	9,000	-	1,368,469	1,295,776
非衍生金融負債總額		-	16,758,806	4,377,732	8,200,908	25,884,901	27,757,239	10,775,089	93,754,675	83,281,213

35. 財務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人民幣元	逾期 人民幣元	按要求 人民幣元	1個月內 人民幣元	1至3個月 人民幣元	4至12個月 人民幣元	1至2年 人民幣元	2至3年 人民幣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資產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8.06%	11,919,744	-	21,811,800	42,937,487	117,073,010	80,336,065	37,191,968	311,270,074	261,285,193
銀行結餘及現金	-	-	53,230,923	-	-	-	-	-	53,230,923	53,230,923
保證金	0.35%	-	-	-	14,900	-	-	-	14,900	14,88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	5,000,000	-	-	-	-	-	5,000,000	5,000,000
給予關聯方貸款	-	-	1,766,388	-	-	-	-	-	1,766,388	1,766,388
給予獨立第三方的貸款	12.00%	-	-	-	-	224,000	-	-	224,000	200,00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1,388,176	-	-	-	-	-	1,388,176	1,388,176
非衍生金融資產總額		11,919,744	61,385,487	21,811,800	42,952,387	117,297,010	80,336,065	37,191,968	372,894,461	322,885,567
負債										
來自租賃客戶的按金	18.87%	-	-	6,839,439	4,758,496	15,019,887	16,051,441	13,832,001	56,501,264	50,887,966
銀行及其他借款	11.50%	-	-	5,158,926	11,606,416	23,500,325	2,536,021	-	42,801,688	40,572,548
應付上市成本	-	-	1,931,160	-	-	-	-	-	1,931,160	1,931,160
其他應付款項	-	-	7,428,907	-	-	-	-	-	7,428,907	7,428,907
非衍生金融負債總額		-	9,360,067	11,998,365	16,364,912	38,520,212	18,587,462	13,832,001	108,663,019	100,820,5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財務風險管理（續）

公平值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而最重大輸入數據則是反映對手方信貸風險的貼現率。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攤銷成本記錄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彼等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乃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尤其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按照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進行分類的公平值層級（1至3級）的資料。

	於12月31日的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金融資產				
非上市金融產品	10,000,000	5,000,000	第2級	貼現現金流量、基於融資產品的預期回報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

36. 資產抵押或受限情況

資產抵押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附註26(a)）	17,420,359	55,786,806
保證金	—	14,887
	17,420,359	55,801,693

37. 關聯方披露

(a)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與關聯方的結餘詳情外，本集團於年內亦進行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名稱／姓名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信友	關聯方	賺取的融資租賃收益	407,675	553,628
		償還貸款	-	10,000,000
周尊忠先生	關聯方	經營租賃開支	-	1,301,720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207,984	不適用
周先生(附註)	控股股東	借入新貸款	13,159,196	4,766,388
		償還貸款	14,925,584	-

附註：所有款項均屬非貿易性質且指本集團向周先生作出的貸款及周先生向本集團作出的還款。所有該等貸款屬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1,865,969	1,104,8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8,606	243,891
	2,194,575	1,348,691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	138,384,857	138,384,857
於附屬公司的視為投資(附註)	43,810,000	43,810,000
	<hr/>	<hr/>
	182,194,857	182,194,857
流動資產		
給予關聯方貸款	–	1,707,782
銀行結餘及現金	4,290,647	6,772,711
定期存款	22,394,500	–
	<hr/>	<hr/>
	26,685,147	8,480,493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747,512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401,462	5,106,190
	<hr/>	<hr/>
	4,148,974	5,106,190
流動資產淨值	<hr/>	<hr/>
	22,536,173	3,374,3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hr/>	<hr/>
	204,731,030	185,569,16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503,450	7,067,962
儲備	196,227,580	178,501,198
	<hr/>	<hr/>
總權益	<hr/>	<hr/>
	204,731,030	185,569,160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儲備的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元	總計 人民幣元
於2018年1月1日	–	–	–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8,515,227)	(8,515,227)
於2018年3月8日向View Art發行股份以收購 Metropolis Asia完成集團重組（附註27(b)）	138,384,453	–	138,384,453
新股份的資本化發行（附註27(c)）	(5,300,558)	–	(5,300,558)
於上市後發行新股份（附註27(d)）	67,146,000	–	67,146,000
就發行新股份產生的開支	(13,213,470)	–	(13,213,470)
於2018年12月31日	187,016,425	(8,515,227)	178,501,198
年內虧損及全面總開支	–	(3,748,164)	(3,748,164)
私募配售後發行新股份（附註27(e)）	21,474,546	–	21,474,546
於2019年12月31日	208,490,971	(12,263,391)	196,227,580

附註：該金額指本公司向其附屬公司墊付款項作為於信都租賃的注資。該等墊款構成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淨額，故此被分類為一項視為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附屬公司詳情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及 營運地點／日期	實繳資本	本公司於以下日期 應佔的股權／權益		主要活動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直接持有：					
Metropolis Asia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09年5月25日	5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信都國際投資控股集團 (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09年6月18日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信都租賃(附註)	中國 2009年10月20日	26,000,000美元	100%	100%	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保理及其他服務

於兩個年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附註：信都租賃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有限責任公司。

40. 報告期後事項

2020年初，中國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中國政府隨後實施隔離措施，加上其他國家實施旅行限制，已對本集團業務造成嚴重負面影響，因為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自2020年2月起，由於政府採取強制隔離措施以抑制疫情蔓延，本集團須大幅暫停新租賃服務。儘管本集團自2020年3月起恢復營業，但由於政府的強制隔離措施，仍未能正常運作。

此外，由於本集團所有客戶的業務均位於中國，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預期會對該等實體產生負面影響，此進而可能消極影響本集團應收有關各方的金融資產及其他資產(例如須經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售後回租安排產生的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預期會消極影響債務人的償還能力，此進而可能增加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由於截至該等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此形勢仍不穩定，本公司董事認為，2019冠狀病毒病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之財務影響無法合理估計。儘管如此，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預期會重大影響本集團於2020年上半年及全年的綜合業績。

四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最近四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權益的摘要（摘錄自本年報及招股章程所載的會計師報告）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2017年 人民幣元	2016年 人民幣元
收益	37,378,619	47,987,283	49,661,039	44,098,209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46,550,144)	768,765	6,848,562	8,781,602
所得稅開支	(3,432,812)	(324,530)	(1,766,173)	(2,271,445)
年度（虧損）溢利及全面（關支）收入總額	(49,982,956)	444,235	5,082,389	6,510,157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2017年 人民幣元	2016年 人民幣元
非流動資產	85,281,161	99,347,128	73,835,110	84,225,661
流動資產	200,867,701	230,709,294	205,458,631	271,601,326
資產總值	286,148,862	330,056,422	279,293,741	355,826,987
非流動負債	30,560,684	32,362,381	25,782,956	55,267,258
流動負債	59,042,249	74,075,190	85,443,516	137,574,849
負債總額	89,602,933	106,437,571	111,226,472	192,842,107
總權益	196,545,929	223,618,851	168,067,269	162,984,880